

股票简称：吉电股份

股票代码：000875

#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OWER SHARE CO.,LTD.

(注册于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修改稿)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

## 公司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交易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之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特别提示

1、为逐步解决与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以下简称“能交总”）在吉林省境内发电资产的同业竞争问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电股份”、“本公司”或“公司”）本次拟向能交总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花江热电”）94%的股权。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松花江热电 94%股权的价格定为评估基准日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值 356,724,837.57 元。

3、拟收购的松花江热电自 2007 年 4 月 1 日起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能交总按其出资比例享有和承担的损益一并转让给本公司。

4、本次发行股份的股票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07 年 6 月 7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100%，即 5.94 元。吉电股份拟向能交总发行的股票数量 60,000,000 股，发行股份总值为 356,400,000 元，购买资产总价与发行股份总值的差额 324,837.57 元由吉电股份以现金方式支付能交总。

5、鉴于能交总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且已得到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批准，但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方可生效。

6、如吉电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能交总拟出让资产的交易得以完成，能交总承诺因此而增持的吉电股份股票自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7、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解决同业竞争承诺

2007 年 12 月中电投承诺：对于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在 2008 年底前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非公开发行等方式注入吉电股份。

2006 年 7 月吉电股份股改时能交总承诺：对于四平合营公司（见释义）35.1%股权，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两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吉电股份；对于大唐珥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和长山华能热电厂

31.73%股权，将根据国家“十一五”期间关停小火电机组有关政策与进展情况，择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实现上市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 特别风险提示

### 1、燃料供应及价格风险

本公司及松花江热电目前发电所需燃料主要为煤炭，受经济增长和供求关系的影响，存在燃料供应不足的风险和燃料价格上涨风险。

2005 及 2006 年吉电股份煤炭耗用量折合为标准煤分别为 193 万吨、202 万吨，占生产成本的比例为 63.18%、61.48%。由于燃料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较大，如果煤炭出现大幅度的上涨，则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经营风险，将对公司利润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 2、依赖地区经济发展的风险

本公司及松花江热电位于吉林省境内，收入主要来自吉林省，其供电量与供热量受到本地经济影响。因此，公司的经营状况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吉林省地区经济的发展及由此产生的电力消费需求。如果该地区用电用热市场出现较大的变化，则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日前，国务院原则同意《东北地区振兴规划》，为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东北地区经济将实现又快又好的发展，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

### 3、电价不能随着发电成本上升而上调的风险

由于我国电力价格实行政府行政管制，不能根据市场供求关系进行调节，更不能随发电成本上升而自行上调上网电价。如果煤炭价格继续走高，公司经营成本将上升；而下游电力价格与供汽价格调整幅度公司不能掌握，将面临效益下降的威胁，从而出现发电成本上升而利润下降的风险。

### 4、行业竞争的风险

2006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62200 万千瓦，同比增长 20.3%。其中，水电达到 12857 万千瓦，约占总容量 20.67%，同比增长 9.5%；火电达到 48405 万千瓦，约占总容量 77.82%，同比增长 23.7%；2006 年新增装机容量为 1.05 亿

千瓦，相当于 1987 年我国总装机容量，增幅远超预期，也居历年之最。根据国家电网公司预测，2007 年全国新增装机容量 9500 万千瓦，2008 年为 8000 万千瓦，2008 年之后新增装机容量会下降至 7000 万千瓦以下。随着这两年大批新电厂的建成投产，全国范围内电力供需矛盾相对缓和，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有所回落，发电行业的内部竞争将随之逐步显现；尤其是在用电低谷、丰水季节时各火电厂之间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电力行业市场风险将更为明显。松花江热电 2006 年发电利用小时数为 6374，随着日趋激烈的竞争，其利用小时数可能下降。

## 5、环保风险

利用燃煤、燃油、燃气进行火力发电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等污染物可对当地环境及生态造成较大污染，甚至会加重当地酸雨的形成。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国民环保意识的加强，国家环保政策将日趋严格，可能使松花江热电的环保开支有所增长。

## 6、电力体制改革对公司的影响

2002 年 2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 号），制定了电力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和目标。2007 年 4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电力体制改革工作小组关于“十一五”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19 号），明确了电力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是：“打破垄断，引入竞争，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健全电价机制，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电力发展，推进全国联网，构建政府监管下的政企分开、公平竞争、开放有序、健康发展的电力市场体系。”

“十五”期间电力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实施厂网分开，重组发电和电网企业；实行竞价上网，建立电力市场运行规则和政府监管体系，初步建立竞争、开放的区域电力市场，实行新的电价机制；制定发电排放的环保折价标准，形成激励清洁能源发展的新机制；开展发电企业向大用户直接供电的试点工作，改变电网企业独家购买电力的格局；继续推进农村电力管理体制的改革。”

在上网电价与销售电价联动机制没有建立的情况下，结合电力体制改革进程，它决定了我国目前只能构建风险小、稳妥、灵活、可扩展的不完全的电力市

场：即仍以电网经营企业作为市场的单一买方；仍以区域交易中心作为统一竞价平台；采用部分电量竞争模式，并对将来引入双边交易具有可扩展性；将行政方式与市场方式相结合，使市场价格在较小的、可承受的范围内波动；容量电价进一步分档，保证公平竞争，并给出一定过渡期。根据上述客观情况，决定了东北区域电力市场建立后，发电企业之间的竞争只能是局部、部分竞争，故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在东北的发电企业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发电企业也只有在跨区部分电量交易中形成一些有限的同业竞争。

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逐步实施，必将给吉电股份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只有通过参与东北区域电力市场的竞争，通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效率，解决公司的生存问题；公司将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支持下，通过市场化的手段解决未来东北区域电力市场同业竞争问题。

## 目录

<b>第一章 释 义</b> .....	<b>10</b>
<b>第二章 绪 言</b> .....	<b>12</b>
<b>第三章 本次交易的概况</b> .....	<b>14</b>
一、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当事人.....	14
二、本次交易的概述.....	16
三、本次交易前后本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17
四、本次交易的授权与批准情况.....	17
<b>第四章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b> .....	<b>18</b>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18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原则.....	18
三、资产购买方介绍.....	18
四、资产出售方介绍.....	22
五、本次交易的标的.....	28
六、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32
七、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本的变化.....	33
八、本次交易的人员安置.....	34
<b>第五章 关于本次交易的合规合法性</b> .....	<b>35</b>
一、本次交易的合法合规性.....	35
二、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平性说明.....	36
<b>第六章 风险分析</b> .....	<b>38</b>
一、业务经营风险.....	38
二、市场风险.....	38
三、其他风险.....	40
<b>第七章 业务与技术</b> .....	<b>43</b>
一、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情况.....	43
二、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48
<b>第八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b> .....	<b>52</b>
一、同业竞争情况.....	52
二、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56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关联交易的情况.....	58
四、最近 24 个月本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及对公司的影响.....	58



五、2006年及2007年上半年实际发生与备考合并重大关联交易的比较	59
六、2007年、2008年公司与松花江热电重大关联交易预测情况	62
七、本次交易实施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62
八、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63
<b>第九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b>	<b>66</b>
一、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66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66
<b>第十章 公司治理结构</b>	<b>69</b>
一、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	69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69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70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奖励机制情况	70
<b>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b>	<b>72</b>
一、吉电股份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信息	72
二、松花江热电近两年又一期的财务信息	81
三、备考合并吉电股份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信息及分析	88
四、松花江热电2007、2008年度盈利预测	93
五、备考合并吉电股份2007、2008年度盈利预测	95
<b>第十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b>	<b>98</b>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8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必要性	102
三、本公司与松花江热电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财务数据对比分析	103
四、本公司与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盈利预测对比分析	107
<b>第十三章 其他重要事项</b>	<b>109</b>
一、重大诉讼事项	109
二、本公司在最近12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109
三、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几个问题	109

<b>第十四章</b>	<b>本次交易后承诺初步计划</b> .....	<b>110</b>
<b>第十五章</b>	<b>有关人员或机构对本次交易的意见</b> .....	<b>113</b>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b>113</b>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b>113</b>
	三、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b>114</b>
<b>第十六章</b>	<b>重要声明与承诺</b> .....	<b>115</b>
	一、公司董事会声明或承诺.....	<b>115</b>
	二、资产出让方声明与承诺.....	<b>116</b>
	三、承担审计及盈利预测审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与承诺.....	<b>117</b>
	四、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与承诺.....	<b>118</b>
	五、法律顾问声明与承诺.....	<b>119</b>
	六、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与承诺.....	<b>120</b>
<b>第十七章</b>	<b>备查文件</b> .....	<b>121</b>

## 第一章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吉电股份、资产购买方	指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方、能交总	指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中电投、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标的股权、本次购买资产	指	能交总所持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94%的股权
本次交易、本次股权转让	指	本次公司向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发行 6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于购买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的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94%的股权的行为
松花江热电	指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四平合营公司	指	能交总与长江基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长平热电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家全资子公司于 1997 年 12 月 2 日分别合作设立的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用水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燃料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除灰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服务有限公司等 7 家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白山热电	指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通化热电	指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唐珲春	指	大唐珲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长山华能	指	长山华能热电厂
评估基准日	指	2007 年 3 月 31 日
本次交易合同	指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
标的股权评估值	指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净资产的评估值，按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本次拟出售的股权占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94%)计算后的金额，即 356,724,837.57 元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指	视同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已拥有标的股权，本公司根据相关假设编制的本次交易 2006 年及 2007 年 1-6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盈利预测	指	本公司及松花江热电 2007 年度、2008 年度盈利预测

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指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07 年 6 月 7 日
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指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因本次交易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完毕之日
国海证券、财务顾问	指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瑞华恒信	指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师、六合正旭	指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报告书	指	本次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章 绪 言

为扩大本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及增强持续发展能力，逐步消除与能交总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风险，切实增强本公司经营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吉电股份现以公允及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为出发点，拟发行股份购买能交总所持有的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

本次发行股票价格拟定为每股 5.94 元，为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100%。吉电股份以本次发行 6000 万股 A 股作为支付对价，能交总以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认购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能交总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将增至 25.58%。

本次发行股份折合 35,640.00 万元购买资金，拟用于购买能交总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最终收购价款（标的资产评估值）扣除购买资金的差额部分 324,837.57 元，由吉电股份在工商变更登记日后的 30 日内以现金予以补足。

本次能交总认购的股份自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能交总本次转让所持松花江热电 94%股权于 2007 年 3 月 2 日得到松花江热电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核通过；2007 年 4 月 17 日，能交总已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关决议；本次交易已于 2007 年 5 月 9 日获得中电投批准；本公司和能交总于 2007 年 6 月 6 日签署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协议已经本公司 2007 年 6 月 6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已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经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评估结果 2007 年 7 月 17 取得国资委备案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公司字【2001】105 号）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总额未超过吉电股份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50%，不属于重大资产购买行为。但本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按照证监会相关规定，仍须报中国证监会

核准。

能交总系吉电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同时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时，能交总回避表决。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文的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书，以供投资者决策参考之用。

## 第三章 本次交易的概况

### 一、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当事人

#### (一) 资产出售方

公司名称：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凤学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50 号

联系人：张蓬健

电话：0431-85603131

传真：0431-85603208

#### (二) 资产购买方

公司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凤学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

联系人：宋新阳

电话：0431-85603250

传真：0431-85603250

#### (三) 独立财务顾问

公司名称：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教育科技大厦 32 楼

项目主办人：陈林

项目联系人：张可 曾以刚

电话：0755-83716913

传真：0755-83716840

#### **(四) 法律顾问**

公司名称：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贾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9 号国际投资大厦 C 层 16-17 层

经办律师：蒋红毅 贾向明

电话：010-66091188-6627

传真：010-66091616

#### **(五) 审计机构**

公司名称：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方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企大厦 A 座 8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晓辉 梁双才 曲怀国 郭枫

电话：010-88091188

传真：010-88091199

#### **(六) 资产评估机构**

公司名称：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二秋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西 12 号世纪经贸大厦 A2501



经办评估师：黄二秋 侯娟 薛勇

电话：010-51798094

传真：010-51798094-222

## （七）土地评估机构

公司名称：北京国地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昀

办公地址：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韦伯时代中心 C 座 1401 室

经办注册土地估价师：魏黎

电话：010-51667273

传真：010-88579379

## 二、本次交易的概述

### 1、本次交易的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能交总持有的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

### 2、标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标的定价以标的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值 356,724,837.57 元确定。自 2007 年 4 月 1 日起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能交总按其出资比例享有和承担的损益一并转让给本公司。

### 3、对价的给付、股权的交割

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本公司向能交总发行总价相当于标的股权总价的普通股股份。

### 4、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股票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100%（保留两位小数），即 5.94

元。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60,000,000 股，发行股份总值为 356,400,000 元，购买资产总价与发行股份总值的差额 324,837.57 元由吉电股份向能交总用现金支付。

#### 5、发行股份的持股限制

能交总承诺其拟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 三、本次交易前后本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本次交易前，能交总持有本公司 19.85%的股权，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能交总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将增至 25.58%，仍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 四、本次交易的授权与批准情况

1、能交总本次转让所持松花江热电 94%股权于 2007 年 3 月 2 日得到松花江热电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核通过。

2、能交总已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关决议。

3、能交总本次以所持松花江热电 94%股权认购吉电股份发行股份事宜于 2007 年 5 月 9 日获得中电投批准。

4、本公司董事会已于 2007 年 6 月 6 日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关决议。

5、本次交易事项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经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 第四章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吉电股份主要从事火电、水电、供热、工业供气、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与能交总在吉林省区域内资产存在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及后续计划实施后将逐步解决吉电股份与能交总在吉林省的同业竞争问题。

###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原则

- 1、有利于解决本公司与能交总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问题的原则；
- 2、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业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的原则；
- 3、“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4、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

### 三、资产购买方介绍

#### （一）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吉电股份

英文名称：JILIN POWER SHARE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JPSC

股票代码：000875

法定代表人：王凤学

注册资本：77,910 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

税务登记证号码：国税：220104123962584

地税：220104123962584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火电、水电、供热、工业供气、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

## （二）吉电股份的历史沿革

吉电股份是 1993 年 4 月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股批（1993）第 47 号文批准，由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原吉林省电力公司）、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吉林华能发电公司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26,000 万元。1993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具有法人资格。1994 年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 : 1 的比例缩股，注册资本由 126,000 万元减为 63,000 万元。

2002 年 9 月，经吉林省人民政府以吉政函[2002]79 号文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97 号文核准，本公司 3.8 亿股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流通。

2005 年 7 月 18 日，中电投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产权转让协议》，该协议已生效履行，中电投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的母公司，因此中电投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05 年 9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电投收购本公司的事宜，出具了证监公司字[2005]91 号行政无异议函。

## （三）目前的股本结构

本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如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3,217,880	17.10%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123,430,000	1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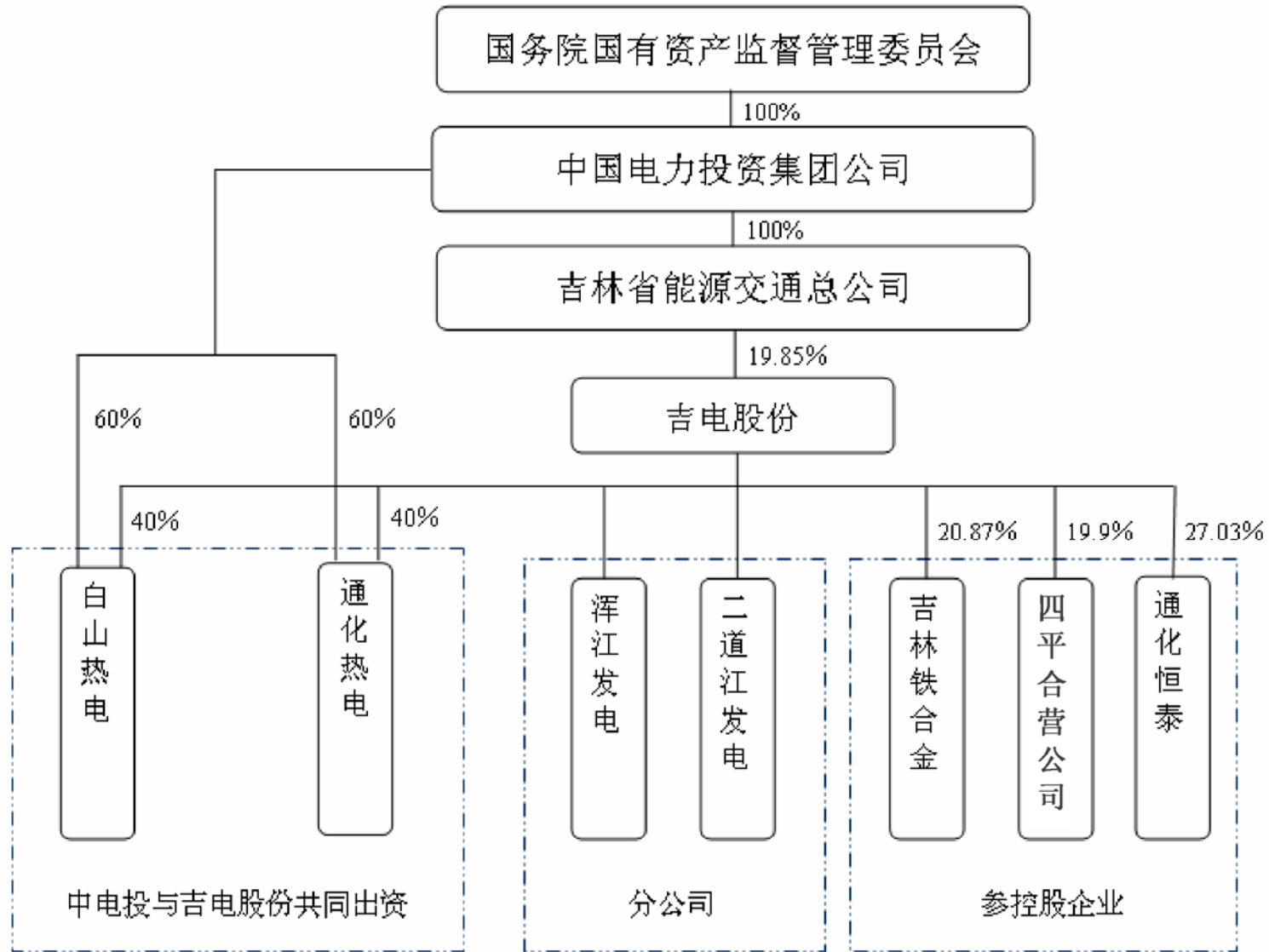
3、其他内资持股	9,787,880	1.26%
其中：	-	-
境内法人持股	9,570,000	1.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7,880	0.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5,882,120	82.90%
1、人民币普通股	645,882,120	82.90%
三、股份总数	779,100,000	100%

#### (四) 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及财务指标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2195 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0838 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6]第 10781 号和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鸿信建元审字[2005]第 2186 号审计报告，公司主要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07-6-30	2006-12-31	2005-12-31	2004-12-31
总资产（万元）	271,635.89	260,864.73	257,168.59	273,346.74
负债合计（万元）	29,880.71	27,440.13	31,974.43	29,233.58
每股净资产（元）	3.10	2.996	2.89	3.875
资产负债率（%）	11.00	10.52	12.43	10.69
项目	2007 年中期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70,502.57	136,916.05	120,940.31	117,431.47
主营业务利润（万元）	5,934.49	10,107.77	-16,508.60	6,996.81
利润总额（万元）	5,776.22	8,224.57	-12,794.73	8,587.40
净利润（万元）	4,875.04	8,224.57	-12,794.73	7,793.40
每股收益（元）	0.063	0.106	-0.164	0.124
净资产收益率（%）	2.02	3.52	-5.45	3.20

#### (五) 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关系



## 四、资产出售方介绍

###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注册资金：7.5 亿元

法定代表人：王凤学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50 号

税务登记证号码：国税：220102123921440

地税：220104123921440

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开发建设电力、地方煤炭、交通项目；电力、煤炭、交通建设所需的钢材、木材、水泥、机械设备和发电所需燃料购销；日用百货、食品、服装批发零售、客房、餐饮、娱乐、写字间租赁（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

### （二）能交总的历史沿革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是 1988 年经吉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大型国有企业。2005 年 7 月 18 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与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产权转让协议》，至此，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成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

### （三）主要业务的经营情况

作为中电投的全资子公司，能交总代表中电投在吉林省区域内从事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与管理业务。

截止到 2007 年 3 月 31 日，能交总除持有吉电股份 19.85% 股权外，还持有松花江热电 94% 股权；四平合营公司 35.1% 股权；大唐珲春 45% 股权；长山华能 31.73% 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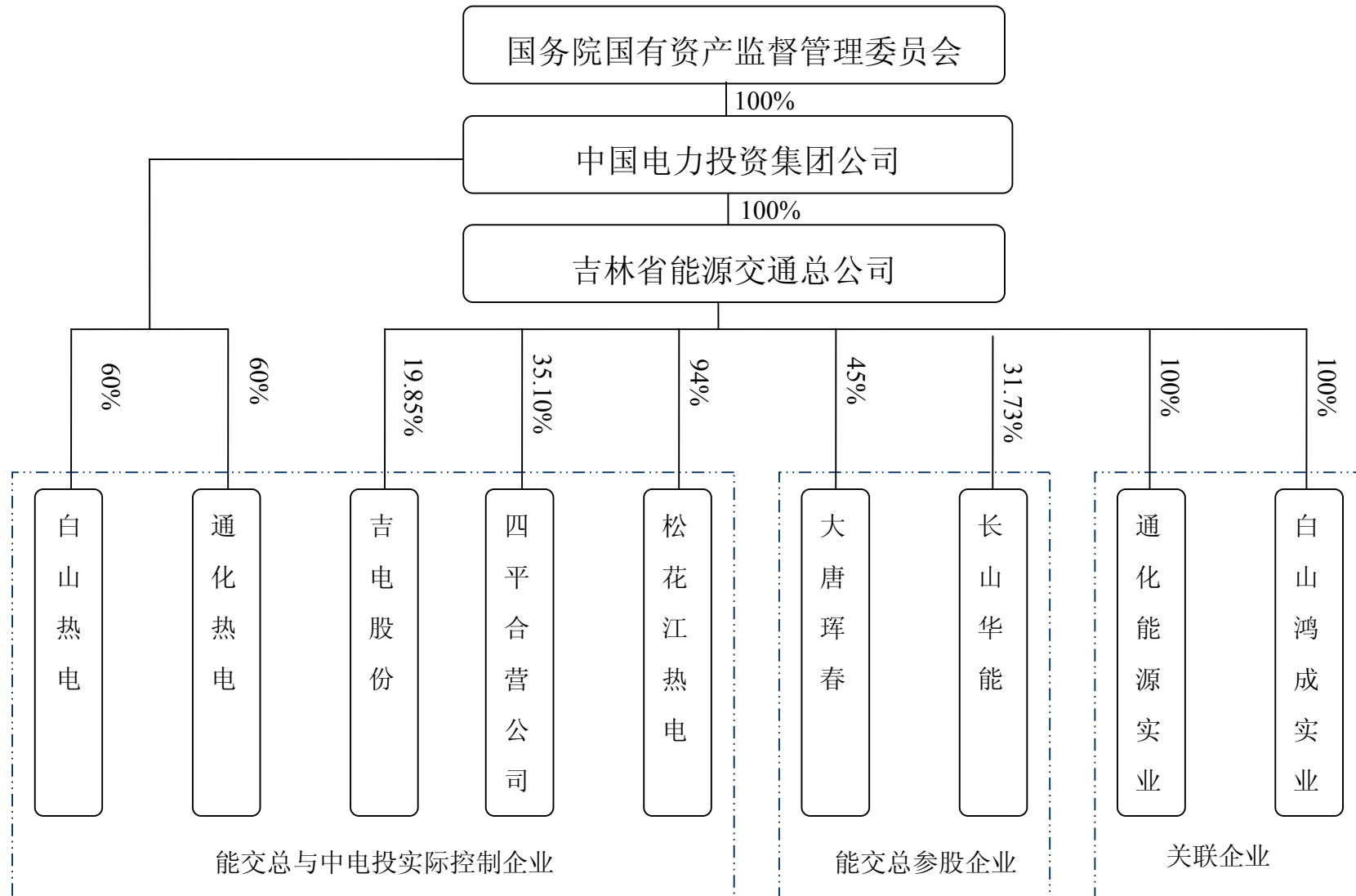
截止 2007 年 3 月 31 日，能交总拥有白山鸿成实业有限公司和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两个全资子公司，主要为浑江发电公司和二道江发电公司分别提供非生产性后勤服务。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能交总合并口径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5,850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164,456 万元，利润总额 5,152 万元。

#### **（四）能交总与中电投及本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能交总是中电投的全资子公司，能交总直接持有本公司 19.85%的股权，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五) 近一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0837 号审计报告，公司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1、能交总 200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与所有者权益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61,560,920.78	短期借款	895,000,000.00
短期投资	-	应付票据	-
应收票据	-	应付账款	187,339,258.28
应收账款	260,139,578.58	预收账款	27,622,091.19
预付账款	44,018,986.72	应付工资	462,971.86
其他应收款	69,569,513.10	应付福利费	17,266,897.21
存货	106,367,106.33	应付股利	13,459,727.00
待摊费用	894,805.90	应交税金	32,671,661.13
流动资产合计	742,550,911.41	其他应付款	826,445.16
长期股权投资	1,114,806,524.11	其他应付款	138,629,470.99
合并价差	-5,810,262.81	预提费用	4,831,736.23
长期投资合计	1,343,508,261.30	流动负债合计	1,419,138,139.99
固定资产原价	5,130,087,926.95	长期负债合计	658,336,876.01
减：累计折旧	2,557,715,936.54	负债合计	2,077,475,016.00
固定资产净值	2,572,371,990.41	少数股东权益	1,886,845,907.5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实收资本	752,631,540.64
固定资产净额	2,572,371,990.41	资本公积	322,736,871.19
在建工程	170,427,739.26	盈余公积	-
固定资产合计	2,742,799,729.67	未分配利润	-90,421,661.7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20,408,77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4,946,750.09
资产总计	4,949,267,67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49,267,673.68

**2、能交总 2006 年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1,858,501,066.39
减：主营业务成本	1,644,556,665.3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4,640,324.92
二、主营业务利润	199,304,076.13
加：其他业务利润	5,247,900.87
减：营业费用	2,798,739.57
管理费用	74,586,027.68

财务费用	65,279,533.92
<b>三、营业利润</b>	<b>61,887,675.83</b>
加：投资收益	-21,579,191.34
补贴收入	11,520,638.51
营业外收入	1,532,184.19
减：营业外支出	1,839,528.72
<b>四、利润总额</b>	<b>51,521,778.47</b>
减：所得税	-
减：少数股东损益	70,961,614.15
<b>五、净利润</b>	<b>-19,439,835.68</b>

### 3、能交总 2006 年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7,350,980.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83,607.97
<b>现金流入小计</b>	<b>2,133,034,588.4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3,135,23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602,54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274,135.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700,442.75
<b>现金流出小计</b>	<b>1,791,712,357.8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1,322,230.6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7,177,728.48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790,83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22,881.5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86,929.96
<b>现金流入小计</b>	<b>98,978,370.5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5,061,276.9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5,420,000.00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现金流出小计</b>	<b>430,481,276.9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1,502,906.3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9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06,625.51

现金流入小计	1,027,206,625.5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57,092,282.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0,452,329.9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92,748.00
现金流出小计	956,037,35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69,265.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8,85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59,737.27

## 五、本次交易的标的

根据本公司与能交总签订的本次交易合同，本次交易的标的为能交总持有的松花江热电 94% 股权。

### （一）松花江热电基本情况

名称：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宪文

成立日期：2006 年 10 月 20 日

住所：吉林省吉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力路 1 号

注册资本：39,191.29 万元

经营范围为：生产电能、热能并销售产品；对与热电厂有关的粉煤灰进行综合利用并销售产品。

### （二）松花江热电的历史沿革

松花江热电前身吉林新力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称“新力热电”）是在原国有控股吉林哈达湾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基础上，通过引进外资，进行资产重组，于 2001 年 9 月 10 日，经国家计委和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原外经贸部）批准，重新注册成立的合资企业（港资）。新力热电子 2001 年 10 月成立，注册资本金 39,191.29 万元，股东为港杰投资有限公司与能交总、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吉林市招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2002 年 5 月吉林造纸（集团）有限公司依法转让股权，退出了新力热电。

2006年7月新力热电股东港杰投资有限公司与能交总之间发生股权转让，使新力热电从中外合资企业变成内资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此时松花江热电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比例为：能交总出资36,839.82万元，股权比例94%；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出资1,959.56万元，股权比例5%；吉林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91.91万元（收购吉林市招商集团有限公司原持有的新力热电1%股权），股权比例1%。

### （三）松花江热电股权结构

截止目前，松花江热电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36,839.82	94%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959.56	5%
吉林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391.91	1%

### （四）松花江热电近两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12196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10094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6]第10893号审计报告，公司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07-6-30	2006-12-31	2005-12-31
总资产（万元）	141,574.96	143,152.67	145,188.00
负债合计（万元）	111,822.44	116,514.60	120,893.90
资产负债率（%）	78.98	81.39	83.27
项目	2007年中期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4,314.28	45,539.88	35,221.20
主营业务利润（万元）	4,945.21	7,214.40	110.56
利润总额（万元）	3,085.91	3,216.08	-4,409.89
净利润（万元）	3,085.91	3,216.08	-4,409.89
净资产收益率（%）	10.37	12.07	-18.15

### （五）松花江热电业务与技术情况

#### 1、装机基本情况

松花江热电总装机容量250MW，共有三炉两机，两台机组为125MW抽汽冷凝式汽轮机组，三台锅炉为360吨/小时锅炉。松花江热电两台机组分别于2002

年 12 月 27 日和 2003 年 5 月投产。

## 2、技术水平

松花江热电的锅炉为俄罗斯西伯利亚动力机械厂制造的 E-360-13.8-560KBF 型超高压参数、自燃循环燃煤锅炉，设计流量 360t/h，汽压 13.8Mpa，汽温 560 度，设计炉效 90%，设计煤种为褐煤和煤矸石混合，低位发热量为 13164 千焦/千克（3148 大卡/千克），干燥无灰基挥发份 44.55%。燃油为 0 号轻柴油。四角切圆直流式燃烧器，中储式制粉系统，配 4 电场电除尘器。采用母管制运行方式。汽轮机为俄罗斯超高压高温双缸双抽式供热机组，汽轮机型号为 [T-90/125-130/10-2，汽压 12.8MPa，汽温 555 度，额定发电量 90MW 蒸汽流量 490T/h，最大发电量 125MW 蒸汽量 500T/h；额定工业热负荷 200T/h,最大 365T/h；额定采暖热负荷 335GJ/h，最大 502GJ/h。125MW 纯凝汽工况热耗率 9379kj/kwh，120MW 纯凝汽工况热耗率保证值 9463kj/kwh。两台发电机是俄罗斯产品，额定容量为 125MW 氢冷发电机组，出口电压为 10.5KV。

## （六）近三年经营情况

### 1、2004-2006 年结算电量、电价情况

项目	2004 年完成		2005 年完成		2006 年完成	
	结算电量 万 KWH	含税电价 元/KWH	结算电量 万 KWH	含税电价 元/KWH	结算电量 万 KWH	含税电价 元/KWH
基本电量	63,264.00	0.298	87,022.00	0.314	113,748.00	0.343
联动电量	10,150.00	0.241	41,541.00	0.248	17,654.00	0.256
超发电量	30,883.00	0.196	175.00	0.196	-	-
竞价电量	17,725.00	0.2	-	-	-	-
供华北电量	-	-	-	-	9,114.00	0.270
合计	122,022.00	0.253	128,738.00	0.292	140,516.00	0.328

### 2、2004-2006 年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	2004 年完成	2005 年完成	2006 年完成
发电量（万千瓦时）	137,939.20	146,008.00	159,358.60
供热量（万吉焦）	115.29	159.86	285.70
综合厂用电率（%）	11.31	12.04	9.83

## （七）资产评估情况及增值的主要原因

### 1、本次购买资产评估结论

根据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六合正旭评报字(2007)第02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于评估基准日2007年3月31日，松花江热电所申报的资产：账面值143,702.85万元，调整后账面值143,702.85万元，评估值153,278.13万元，增值9,575.28万元，增值率6.66%；负债：账面值115,328.69万元，调整后账面值115,328.69万元，评估值115,328.69万元，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28,374.16万元，调整后账面值28,374.16万元，评估值37,949.44万元，增值9,575.28万元，增值率33.75%。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3,886.08	13,886.08	13,902.46	16.38	0.12
长期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28,122.49	128,122.49	131,149.11	3,026.62	2.36
其中：在建工程	2,684.43	2,684.43	2,684.43	0.00	0.00
建筑物	41,464.44	41,464.44	41,479.96	15.52	0.04
设备	83,973.62	83,973.62	86,984.73	3,011.10	3.59
无形资产	1,694.28	1,694.28	8,226.56	6,532.28	385.55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94.28	1,694.28	8,226.56	6,532.28	385.55
资产总计	143,702.85	143,702.85	153,278.14	9,575.28	6.66
流动负债	59,909.88	59,909.88	59,909.88	0.00	0.00
长期负债	55,418.81	55,418.81	55,418.81	0.00	0.00
负债总计	115,328.69	115,328.69	115,328.69	0.00	0.00
净资产	28,374.16	28,374.16	37,949.44	9,575.28	33.75

## 2、本次购买资产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

评估结果与调整后净资产账面值比较，增值9,575.28万元，增值率为33.75%。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其中：

流动资产：评估值为13,902.46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增值16.38万元，增值率0.12%。

固定资产：评估值为131,149.11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增值3,026.62万元，增值率为2.36%。

无形资产：无形资产评估值为8,226.56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增值6,532.28万元，增值率385.55%。



负债：评估值为 115,328.69 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无增减值变化。

总体而言，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公司评估结果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总体呈增值状况。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 A.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评估价值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增值 16.38 万元，增值率 0.12 %。

增值的主要原因为：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63,826.22 元，根据资产评估规范的要求以零值确定评估价值。

#### B.固定资产

##### 1)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价值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增值 15.52 万元，增值率为 0.04%。

增值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评估基准日较建设年代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台班费上都有增长所致。

##### 2) 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净值与调整后账面净值比较增值 3,011.11 万元，增值率 3.59 %。

①企业采用财务会计方法对设备的折旧处理，与实物资产的损耗程度有差距，形成不同程度的增值；

②电子设备及车辆由于近年更新换代较快大幅度贬值，前几年购进的电子设备及车辆已大幅降价，故评估减值。

#### C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评估值为 8,226.56 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增值 6,532.28 万元，增值率 385.55%。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土地使用权根据现实价格标准，形成评估增值。

## 六、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本公司与能交总签署的本次交易合同中的约定：

### 1、拟购买股权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定价以标的股权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值

356,724,837.57 元确定。自 2007 年 4 月 1 日起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能交总按其出资比例享有和承担的损益一并转让给本公司。

## 2、对价的支付方式

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本公司向能交总发行总价相当于标的股权价格的普通股份作为支付方式。

## 3、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的股票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100%（保留两位小数），即 5.94 元。吉电股份拟向能交总发行的股票数量 60,000,000 股，发行股份总值为 356,400,000 元，购买资产总价与发行股份总值的差额 324,837.57 元由吉电股份向能交总用现金支付。

## 4、本次交易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 (1) 能交总本次交易获得中电投同意；
- (2) 能交总转让松花江热电股权得到其它股东的同意；
- (3) 本公司就本次交易获得吉电股份股东大会的批准并作出决议；
- (4) 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 七、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本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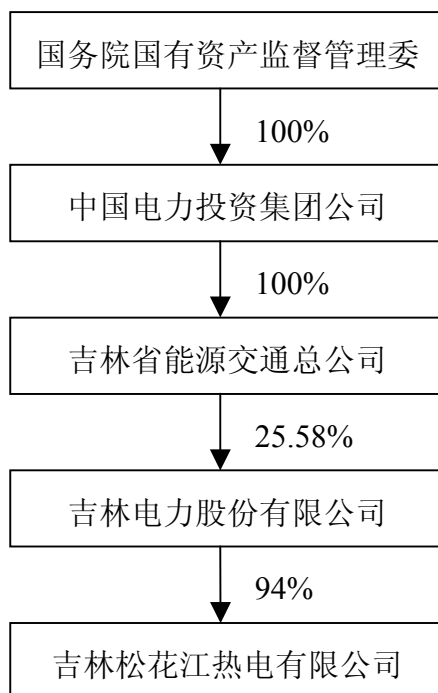
### 1、本次发行前后吉电股份股本结构的变化

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限售流通股	133,217,880	17.10%	193,217,880	23.03%
其中：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19,005,000	15.28%	179,005,000	21.33%
无限售流通股	645,882,120	82.90%	645,882,120	76.97%

其中：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二级市场增持）	35,658,054	4.58%	35,658,054	4.25%
总股本	779,100,000	100.00%	839,100,000	100.00%
其中：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54,663,054	19.85%	214,663,054	25.58%

注 1：本次发行前股份数量是指截至 2007 年 4 月 17 日（即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决议日）的情况。从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首个交易日（即 2006 年 7 月 27 日）至 2006 年 9 月 14 日，能交总按照股改承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吉电股份 A 股 35,658,054 股；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能交总合计持有吉电股份数量为 154,663,054 股，占总股本 19.85%。

## 2、本次发行完成后吉电股份股权控制关系示意图



## 八、本次交易的人员安置

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问题。

## 第五章 关于本次交易的合规合法性

### 一、本次交易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

本次交易虽不构成重大资产购买，但亦符合《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第四条的要求：

####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仍然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交易完成后，吉电股份的股本总额将增加至 83,910 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为 64,588.21 万股，占总股本的 76.97%；公司在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基于上述事实，吉电股份在实施本次交易后，符合继续上市的要求。

####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交易及后续计划实施后，本公司的资产规模、主营业务收入及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本公司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具备持续经营发展的能力。

#### 3、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

本次拟收购的能交总持有的松花江热电 94%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

#### 4、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依法进行，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聘请有关中介机构出具审计、评估、法律、财务顾问等相关报告，并按程序报监管部门审批。在交易中涉及到

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标的股权的定价以评估值确定，不会损害股东的利益，符合本公司的最大利益。

## 二、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平性说明

本次发行新股充分考虑了大股东和 A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定价合理，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理由如下：

### 1、能交总认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100% 即 5.94 元。本次交易定价符合上述规定。

### 2、吉电股份购买市净率和可比交易购买市净率相当

本次交易标的以评估值作价。截止评估基准日 2007 年 3 月 31 日，拟购买资产的帐面价值是 2.67 亿元，评估值是 3.57 亿元，购买市净率为 1.34 倍，与近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可比案例中购买市净率相比，吉电股份本次交易的市净率处于 1.0~1.5 的合理的区间。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上市公司的利益，也充分考虑并有利于上市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

公司名称	购买资产帐面价值 (亿元)	购买资产评估价值 (亿元)	购买资产价格 (亿元)	购买市净率
青岛海尔	5.78	7.06	7.06	1.22
冠城大通	0.80	3.60	3.60	4.50
鞍钢新轧	146.07	196.92	196.92	1.35
本钢板材	78.21	100.97	100.97	1.29
中国重汽	3.96	5.04	5.50	1.39
海南金盘	10.7	13.03	13.03	1.22
海螺水泥	0.80	—	0.93	1.16
上海汽车	212.17	214.04	214.04	1.01
算术平均值	—	—	—	<b>1.64</b>
吉电股份	<b>2.67</b>	<b>3.57</b>	<b>3.57</b>	<b>1.34</b>

注：购买市净率 = 购买资产评估价值 / 购买资产帐面价值

### 3、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市净率与市盈率均低于本次交易前的吉电股份

项目	本次交易前吉电股份	本次拟购买资产	折让比率%
每股价格 <sup>①</sup>	5.94 元	5.94 元	0%
市净率 <sup>②</sup>	1.94	1.35	59%
2006 年市盈率 <sup>③</sup>	56.25	11.08	406%

注：①为剔除本次交易对公司股价的影响，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均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本次交易前吉电股份”的股价；②“本次交易前吉电股份”的市净率为上述股价与公司 2007 年 3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比值，“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市净率为净资产评估值与帐面值比值；③“本次交易前吉电股份”的 2006 年市盈率为上述股价与公司 2006 每股收益比值，“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市盈率为本次拟购买资产支付金额与本次拟购买资产 2006 年净利润的比值。

本次拟购买资产市盈率为 11.08 倍，远低于本次交易前吉电股份市盈率 56.25 倍；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市净率为 1.35 倍，远低于吉电股份本次交易前的市净率 1.94 倍。表明本次拟购买资产盈利能力比吉电股份现有资产盈利能力强，有利于流通股东。从拟购买资产未来良好的盈利前景来看，本次拟购买资产作价相对拟购买资产的评估价值未有溢价，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 第六章 风险分析

### 一、业务经营风险

#### 1、燃料供应及价格风险

本公司及松花江热电目前发电所需燃料主要为煤炭，受经济增长和供求关系的影响，存在燃料供应不足的风险和燃料价格上涨风险。

2005 及 2006 年吉电股份煤炭耗用量折合为标准煤分别为 193 万吨、202 万吨，占生产成本的比例为 63.18%、61.48%，由于燃料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较大，如果煤炭价格出现大幅度的上涨，则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经营风险，将对公司利润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 2、设备运行稳定性风险

上网电量是决定发电企业经营收入和业绩最重要的因素之一。上网电量除受外部全社会用电量的需求影响外，主要还受到安全生产水平、设备健康状况及电网调度的影响。如果发电企业因设备健康状况造成非正常停机、维修时间超计划等情况无法满足电网调度安排，均将出现机组利用小时数减少、上网电量下降的局面，从而对公司利润造成负面影响。松花江热电根据电网的需要和电力供需情况，计划在 2007 年下半年合理安排设备大修和机组检修，将对公司下半年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 3、电价不能随着发电成本上升而上调的风险

由于我国电力价格实行政府行政管制，不能根据市场的供求关系进行调节，更不能随着发电成本上升而自行上调上网电价。如果煤炭价格继续走高，公司经营成本将上升；而下游电力价格与供汽价格调整幅度公司不能掌握，将面临效益下降的威胁，从而出现发电成本上升而利润下降的风险。

### 二、市场风险

#### 1、依赖地区经济发展的风险

本公司及松花江热电位于吉林省境内，收入主要来自吉林省，其供电量与供热量受到本地经济影响。因此，公司的经营状况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吉林省地区经济的发展及由此产生的电力消费需求。如果该地区用电用热市场出现较大的变化，则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日前，国务院原则同意《东北地区振兴规划》，为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东北地区经济将实现又快又好的发展，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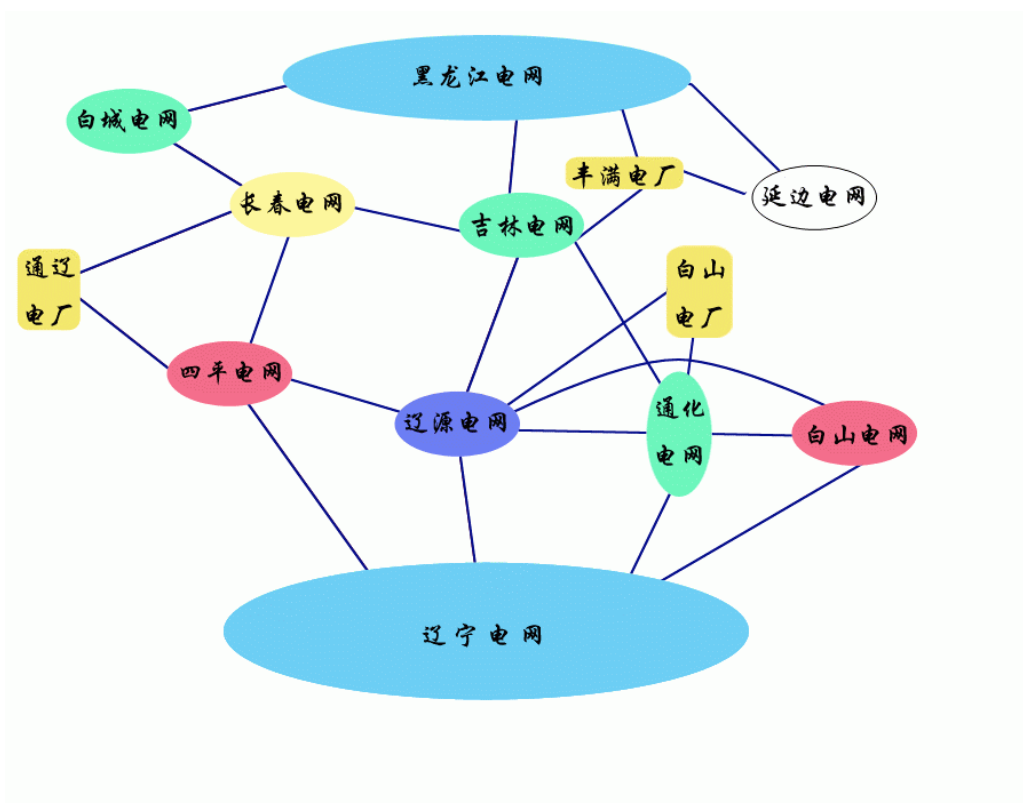
## 2、行业竞争的风险

2006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62200 万千瓦，同比增长 20.3%。其中，水电达到 12857 万千瓦，约占总容量 20.67%，同比增长 9.5%；火电达到 48405 万千瓦，约占总容量 77.82%，同比增长 23.7%；2006 年新增装机容量为 1.05 亿千瓦，相当于 1987 年我国总装机容量，增幅远超预期，也居历年之最。根据国家电网公司预测，2007 年全国新增装机容量 9500 万千瓦，2008 年为 8000 万千瓦，2008 年之后新增装机容量会下降至 7000 万千瓦以下。随着这两年大批新电厂的建成投产，全国范围内电力供需矛盾相对缓和，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有所回落，发电行业的内部竞争将随之逐步显现；尤其是在用电低谷、丰水季节时各火电厂之间的竞争将会日趋激烈，电力行业市场风险将更为明显。松花江热电 2006 年发电利用小时数为 6374 小时，随着日趋激烈的竞争，利用小时数可能下降。

## 3、电厂布局发生调整的风险

公司主力电厂布局有利电力生产，吉林电网位于东北电网中部，从黑龙江净受入电量，向辽宁净送出电量，供电区域包括八个地区（市）电网，其中长春、吉林、四平、白东梅四个中枢点构成的“井”字形环网是吉林电力系统的骨干电网。公司拥有的二道江电厂、浑江电厂、四平热电项目分别位于通化市、白山市与四平市，分布于“井”字形环网的西部与南部，占据四平一个中枢点，是吉林电网的重要支撑点，上网电量能够保持稳定。但随着新机组陆续投产，总装机容量和单机规模不断上升，原来的主力发电机组的地位将不再突出，特别是随着发电“以大代小”的进程，电厂布局将有可能调整，吉电股份的机组在省内电网的地位可能变动。





### 三、其他风险

#### 1、环保风险

利用燃煤、燃油、燃气进行火力发电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等污染物可对当地环境及生态造成较大污染，甚至会加重当地酸雨的形成。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国民环保意识的加强，国家环保政策将日趋严格，可能使松花江热电厂的环保开支有所增长。

#### 2、股市风险

公司股票在深交所 A 股市场挂牌上市。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波动等影响。

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的认识。

#### 3、汇率变动的影晌

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形成更富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鉴于外汇汇率变动受诸多因素影响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财务费用变动，进而影响企业当期利润的风险。截至 2006 年末，松花江热电公司美元贷款余额 6,033 万美元。2007 年 1 到 6 月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接近 2.5%，汇率变动为松花江热电带来 1152 万元的汇兑净收益，因此，汇率波动对松花江热电 2007 年上半年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 4、季节性影响

公司下属浑江发电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和松花江热电均属于热电联产企业，向所在城市居民供热期为每年的一、四季度，因此每年一、四季度公司有供热收入，在二、三季度停止供热时，将影响公司收入减少。

发电企业一般在下半年安排设备大修和机组检修，将对公司下半年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下属浑江发电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和松花江热电按照机器设备大修理周期的安排，每年第三季度进行，时限约为 45 天，故下半年公司成本要高于上半年。

#### 5、电力体制改革对公司的影响

2002 年 2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 号），制定了电力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和目标。2007 年 4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电力体制改革工作小组关于“十一五”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19 号），明确了电力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是：“打破垄断，引入竞争，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健全电价机制，优化资源配置，促进电力发展，推进全国联网，构建政府监管下的政企分开、公平竞争、开放有序、健康发展的电力市场体系。”

“十五”期间电力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实施厂网分开，重组发电和电网企业；实行竞价上网，建立电力市场运行规则和政府监管体系，初步建立竞争、开放的区域电力市场，实行新的电价机制；制定发电排放的环保折价标准，形成激励清洁能源发展的新机制；开展发电企业向大用户直接供电的试点工作，改变电

网企业独家购买电力的格局；继续推进农村电力管理体制的改革。”

在上网电价与销售电价联动机制没有建立的情况下，结合电力体制改革进程，它决定了我国目前只能构建风险小、稳妥、灵活、可扩展的不完全的电力市场：即仍以电网经营企业作为市场的单一买方；仍以区域交易中心作为统一竞价平台；采用部分电量竞争模式，并对将来引入双边交易具有可扩展性；将行政方式与市场方式相结合，使市场价格在较小的、可承受的范围内波动；容量电价进一步分档，保证公平竞争，并给出一定过渡期。根据上述客观情况，决定了东北区域电力市场建立后，发电企业之间的竞争只能是局部、部分竞争，故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在东北的发电企业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发电企业也只有跨区部分电量交易中形成一些有限的同业竞争。

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逐步实施，必将给吉电股份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只有通过参与东北区域电力市场的竞争，通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效率，解决公司的生存问题；公司将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支持下，通过市场化的手段解决未来东北区域电力市场同业竞争问题。

## 第七章 业务与技术

### 一、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情况

#### (一)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火电、水电、供热、工业供气、新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与销售；电站检修及服务业；煤炭的采购与销售；油页岩的勘探、开发、销售，油页岩油的炼制、销售、储运；功能高分子膜材料研究、开发、生产（凭环保许可证经营）批发、零售（需专项审批除外）；食品包装的印刷、生产与销售。

松花江热电经营范围为：生产电能、热能并销售产品；对与热电厂有关的粉煤灰进行综合利用并销售产品。

#### (二) 业务收入

公司与松花江热电的主营业务均为电力生产及销售。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总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装机容量为 85 万千瓦；待对其余电力股权资产的收购完成后，总装机容量进一步上升至 196 万千瓦，较目前提高 3.27 倍。公司 2007 年上半年备考完成发电量 228,509 亿千瓦时，实现备考主营业务收入 94,246.48 亿元，实现备考净利润 7,960.94 亿元。

#### 1、备考公司近一年又一期发电量及市场份额情况统计表如下：

指标	2006 年			2007 年中期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 吉电股份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 吉电股份
结算电量 (万千瓦时)	477,042	140,516	617,558	228,509	66,018	291,827
市场份额 (省统调机组)	12.5%	3.7%	16.2%	11.3%	3.3%	14.6%
发热量 (万吉焦)	440.37	273.95	714.32	298.33	218.86	517.19

## 2、近一年又一期备考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 (1) 分产品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06年			2007年1-6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 股份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吉 电股份
电产品	127,917.96	39,336.29	167,254.25	63,692.85	19,885.37	83,578.22
热产品	8,990.36	6,203.58	15,193.94	5,986.47	4,428.90	10,415.37
其它	1,095.22	42.36	1,137.58	823.25	46.69	252.88
合计	138,003.54	45,582.24	183,585.77	70,502.57	24,360.96	94,246.48

## (2) 分地区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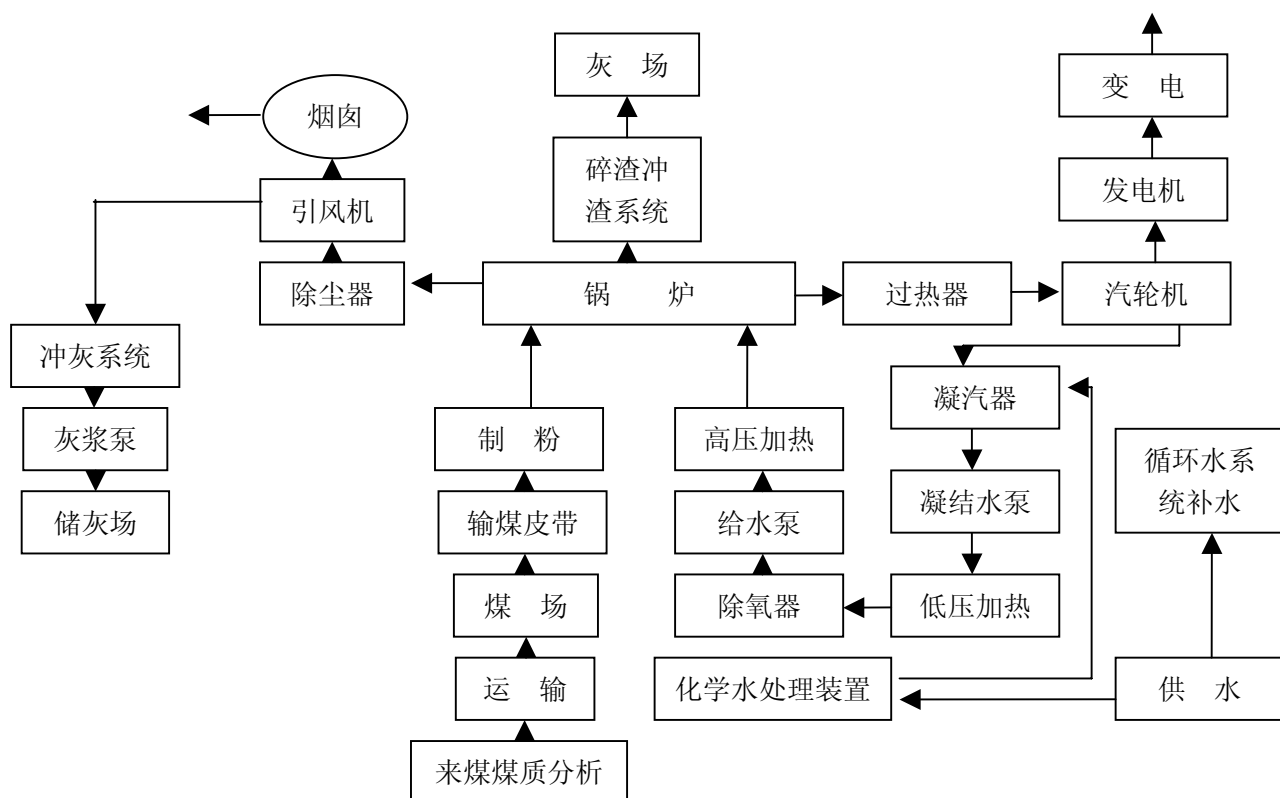
地区名称	2006年			2007年1-6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 股份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吉 电股份
吉林省	138,003.54	45,582.24	183,585.77	70,502.57	24,360.96	94,246.48
合计	138,003.54	45,582.24	183,585.77	70,502.57	24,360.96	94,246.48

## (3) 业务收入分销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06年			2007年1-6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 股份	本公司	松花江 热电	备考合并吉 电股份
销售给电 网公司	127,917.96	39,336.29	167,254.25	63,692.85	19,885.37	83,578.22
其他销售 模式	10,085.58	6,245.95	16,331.52	6,809.72	4,475.59	10,668.25
合计	138,003.54	45,582.24	183,585.77	70,502.57	24,360.96	94,246.48

## (三) 电力生产的工艺流程



#### (四)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吉电股份 2007 年半年报公司主要客户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产品 63,692.85 万元全部销售电网。

松花江热电 2007 年半年报公司主要客户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产品 19,885.37 万元全部销售电网。

吉电股份、松花江热电、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供应商主要为燃料供应商，2007 年 1-6 月供应商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成本的比例（%）
吉电股份	白山市育林孤儿院煤矿	5216.00	16.10
	通化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营销分公司	4839.00	14.94
	内蒙古大雁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43.00	12.48

	江源县砬子镇三井	1439.00	4.44
	白山市生源洗煤木材加工综合厂	1355.00	4.18
	合 计	16892.00	52.12
松花江热电	舒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19.01	25.69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076.18	16.07
	沈煤集团鸡西盛隆煤业有限公司	1830.42	9.56
	吉林省广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27.86	6.41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66.68	1.92
	合 计	11420.15	59.65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白山市育林孤儿院煤矿	5216.00	10.12
	舒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19.01	9.55
	通化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营销分公司	4839.00	9.39
	内蒙古大雁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43.00	7.85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076.18	5.97
	合 计	22093.19	42.87

### (五) 电力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及其采购情况

目前本公司已投入运营的电厂全部为燃煤发电机组，主要原材料为燃煤。公司成立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由该公司负责吉电股份电厂用煤的统一采购。同时，公司与通化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白山市育林孤儿院煤矿、内蒙古大雁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白山市振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吉林省杉松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煤业公司签订了长期稳定供货协议，煤炭全部由产煤地经专用铁路运至公司所属电厂。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机组的燃煤采购亦将由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统一管理。

松花江热电已投入运营的电厂为燃煤发电机组，主要原材料为燃煤。该公司燃煤主要供应商为舒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沈煤集团鸡西盛隆煤业有限公司，吉林省广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扎莱诺尔煤业有限公司等煤业公司签订了长期稳定供货协议，煤炭全部由产煤地经专用铁路运至松花江热电。本次交易完成后，松花江热电的燃煤采购亦将由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统一管理。

## （六）安全运行情况

吉电股份及其所属电厂，松花江热电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制定了全套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安全生产监督规定、安全生产监督规定、安全生产奖惩规定、安全信息统计上报制度以及重大灾害、时间、事故应急预案等，通过运用技术、管理、教育三大手段，实行各企业行政正职负总责、各部门、各岗位各负其责、层层落实的安全生产逐级负责制，以切实保障生产安全。公司所属电厂从设计、建设施工到运行阶段均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保证员工的人身安全和劳动生产环境。

## （七）环境保护状况

吉电股份及其所属电厂，松花江热电一向注重环境保护，严格遵照国家有关环保政策对现有燃煤进行环保整治及改良工作。具体措施包括：

- 1、项目开工前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并由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评审和批复；
- 2、坚持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接受环保监督部门的检测，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并交纳排污费；
- 3、对生产废物的处理：

（1）废气：公司所属二道江发电公司已完成烟气脱硫排放的技术改造，浑江发电公司烟气脱硫排放的技术改造正在进行之中，预计松花江明年实施烟气脱硫排放的技术改造。燃煤电厂均安装高效静电除尘器，除尘效率达 99.5%以上；坚持采购含硫量低的煤炭，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2）废水：所有电厂均装有工业废水处理系统，实现循环利用、达标排放。

（3）固体废物：燃煤电厂的飞灰和灰渣综合利用率为 40%左右。

（4）噪声：机组本体由于采用先进设备噪声较小，锅炉排汽口均安装消音器。

## （八）后续建设项目

- 1、吉电股份 2007 年 6 月 30 日在建电厂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比例	动态投资总额	累计完成投资额	建设规模和时间
白山热电	40%	278,430	198,821	2台30万千瓦 2005年-2007年
通化热电	40%	168,548	109,378	2台20万千瓦 2005年-2007年
合计	—	446,978	308,199	

## 二、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一) 固定资产

#### 1、公司及松花江热电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 (1) 截至2007年6月30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b>固定资产原价</b>				
房屋及建筑物	1,278,510,632.48	-	-	1,278,510,632.48
运输设备	59,517,303.83	1,992,341.46	-	61,509,645.29
机器设备	2,119,650,689.31	875,610.99	-	2,120,526,300.30
合计	3,457,678,625.62	2,867,952.45	-	3,460,546,578.07
<b>累计折旧</b>				
房屋及建筑物	701,064,979.32	30,166,168.55	-	731,231,147.87
运输设备	41,376,385.03	2,388,960.67	-	43,765,345.70
机器设备	1,508,129,279.79	52,241,504.53	-	1,560,370,784.32
合计	2,250,570,644.14	84,796,633.75	-	2,335,367,277.89
<b>固定资产净值</b>	1,207,107,981.48	-81,928,681.30	-	1,125,179,300.18

##### (2) 截至2007年6月30日松花江热电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b>固定资产原价</b>				
房屋及建筑物	511,021,772.47			511,021,772.47
机器设备	1,026,733,948.76	384,836.69		1,027,118,785.45
运输工具	18,410,292.91	735,000.00		19,145,292.91
合计	1,556,166,014.14	1,119,836.69		1,557,285,850.83

<b>累计折旧</b>				
房屋及建筑物	90,319,382.11	11,651,333.58		101,970,715.69
机器设备	182,470,882.13	24,786,230.38		207,257,112.51
运输工具	10,386,551.65	900,722.60		11,287,274.25
合计	283,176,815.89	37,338,286.56		320,515,102.45
<b>固定资产净值</b>	1,272,989,198.25	1,119,836.69	37,338,286.56	1,236,770,748.38

## (3) 截至2007年6月30日，备考合并吉电股份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b>固定资产原价</b>				
房屋及建筑物	1,789,532,404.95			1,789,532,404.95
运输设备	77,927,596.74	2,727,341.46		80,654,938.20
机器设备	3,146,384,638.07	1,260,447.68		3,147,645,085.75
合 计	5,013,844,639.76	3,987,789.14	-	5,017,832,428.90
<b>累计折旧</b>				
房屋及建筑物	791,384,361.43	41,817,502.13		833,201,863.56
运输设备	51,762,936.68	3,289,683.27		55,052,619.95
机器设备	1,690,600,161.92	77,027,734.91		1,767,627,896.83
合 计	2,533,747,460.03	122,134,920.31	-	2,655,882,380.34
<b>固定资产净值</b>	2,480,097,179.73	-118,147,131.17	-	2,361,950,048.56

## 2、房屋建筑物情况

## (1) 公司现有经营性房屋建筑物情况

吉电股份目前拥有房屋及建筑物共 201 处，总建筑面积为 182,011.20 平方米。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均为吉电股份或其电厂公司合法所有，权属无争议。

## (2) 本次收购涉及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本次收购资产中涉及的松花江房产权属清晰，没有争议。其中：主要生产房屋建筑物：主厂房、输煤综合楼、生产综合楼、翻车机室、汽车库、食堂、发展综合楼、碎煤机室、电梯井、化学水处理室、网络控制楼等已办理房屋产权证。十八处小型生产房屋建筑物（含转运站应为二十一处），账面金额为 50,313,034.97 元（截止评估基准日 2007 年 3 月 31 日），已向吉林市房地产管理局提交了办证所必需的相关材料，并取得了相关房屋产权证，但房屋所有权人为吉林新力热电有限公司，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七处附属小型房屋建筑物

及二处临时活动房，帐面金额合计 1,964,760.87 元（截止评估基准日 2007 年 3 月 31 日），向吉林市房地产管理局提交了办证所必需的相关材料，并取得了相关房屋产权证，但房屋所有权人为吉林新力热电有限公司，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三处无实物，评估值为零；三处宿舍楼中 3721.95 平方米正在办理房产证明。

能交总承诺：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所有房屋建筑物权属清晰，没有争议。尚未取得合法权属证明的，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办理完毕，其中房屋所有权人登记为吉林新力热电有限公司的房屋产权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办理完毕更名为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的手续，办理费用由我公司承担。如房屋产权发生问题，或合法有效的权属证明手续不能如期办理完毕，给贵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我公司将按评估值以现金方式补足。

## （二）无形资产

### 1、公司目前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成本	期初数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1	投资入股	7,880,867.00	5,796,983.08	5,639,365.60	35年零9个月
土地使用权 2	购置	871,460.64	766,885.31	749,456.15	43年
土地使用权 3	购置	4,191,595.48	3,520,940.19	3,437,108.27	41年
土地使用权 4	购置	767,559.00	644,749.24	629,398.01	41年
土地使用权 5	购置	8,837,536.03	-	8,778,619.11	46年零7个月
软件	购置	218,099.28	162,434.64	341,620.16	
合计		22,767,117.43	19,396,381.78	19,350,077.02	

### （2）本次收购涉及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实际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摊销数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1	19,595,600.00	17,476,057.23	792,574.48	16,683,482.75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595,600.00	17,476,057.23	792,574.48	16,683,482.75

### （3）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取得方式	原始成本	期初数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1	投资入股	7,880,867.00	5,639,365.60	5,560,556.93	35年零6个月
土地使用权 2	购置	871,460.64	749,456.15	740,741.50	42年零6个月
土地使用权 3	购置	4,191,595.48	3,437,108.27	3,395,192.31	40年零6个月
土地使用权 4	购置	767,559.00	629,398.01	621,722.39	40年零6个月
土地使用权 5	购置	8,837,536.03	8,778,619.11	8,690,243.73	46年零1个月
土地使用权 6	购置	19,595,600.00	17,476,057.23	16,683,482.75	-
软件	购置	218,099.28	162,434.64	341,620.16	
合 计		42,362,717.43	36,872,439.01	36,033,559.77	

## 第八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关于公司主营业务同业竞争状况的说明

##### 1、公司及其参控股电力公司情况

项目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地
白山热电	热电	40%	吉林省白山市
通化热电	热电	40%	吉林省通化市
四平合营	热电	19.9%	吉林省长春市

##### 2、能交总参控股电力公司情况

项目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地
吉电股份	热电	19.85%	吉林长春市
松花江热电	热电	94%	吉林省吉林市
大唐珲春	热电	45%	吉林省珲春市
长山华能	热电	31.73%	吉林省松源市
四平合营	热电	35.1%	吉林省长春市

##### 3、中电投及其参控股电力公司情况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是在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过程中，由中央批准成立并直接管理的五家大型发电企业集团之一，是经国务院同意进行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控股公司的试点单位。中电投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亿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全年主营业务收入 483.23 亿元，年末总资产 1811.65 亿元，实现利润 38.99 亿元，控股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3549.91 万千瓦，全年发电量 1725.04 亿千瓦时。

中电投包括 130 多家成员单位，其中 36 家全资企业，46 家控股企业，15 家参股企业，职工总数为 79000 余人，中电投现有资产分布在全国 23 个省市自治区。中电投主要参控股公司情况如下：

中电投主要参控股公司情况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100%	北京市
中电投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投资开发	100%	北京市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建设	100%	上海市
中电投发电运营有限公司	发电运营	100%	北京市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电力项目开发	100%	吉林省长春市
东北电力开发公司	电力项目开发	100%	辽宁省沈阳市
长兴岛第二发电厂	火力发电	100%	上海市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95%	辽宁省抚顺市
江西贵溪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95%	江西省贵溪市
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利发电	90%	广西省梧州市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89%	辽宁省阜新市
通辽发电总厂	火力发电	87.80%	内蒙古通辽
赤峰热电厂	火力发电、供热	87.80%	内蒙古赤峰
元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87.80%	辽宁省沈阳市
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水利发电	87.10%	青海省西宁市
江西三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80.50%	江西省南昌市
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投资开发	80%	辽宁省大连市
大连泰山热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供热	80%	辽宁省大连市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电力相关设备监制、销售	77.77%	北京市
大连第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供热	76.10%	辽宁省大连市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供热	70%	平顶山市
开封光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65.95%	河南省开封市
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露天煤矿开采	65%	内蒙古霍林郭勒市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投资开发	65%	山东省烟台市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60.82%	上海市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60%	重庆市
白山热电	热电	60%	吉林省白山市
通化热电	热电	60%	吉林省通化市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水利发电	56.27%	湖南省长沙市
南阳新光热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供热	55%	河南省南阳市
平顶山鸿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供热	52.96%	河南省平顶山市
开封京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51%	河南省开封市
郑州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51%	河南省郑州市
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	核电	50%	辽宁省瓦房店
江西分宜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50%	江西新余市
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44.65%	江西景德镇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露天煤矿开采	40%	内蒙古锡林郭勒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业务	39%	北京市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6.24%	山西省太原市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35%	河南省新乡市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30.62%	重庆市

#### 4、关于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的说明

中国电网企业有国家电网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两家，国家电网公司下属东北电网公司、华中电网公司、华北电网公司、华东电网公司、西北电网公司五个跨区域电网公司和 24 家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电力公司。具体见下表，

国家电网公司结构图

管理5家区域电网公司，24家省、自治区、直辖市电力公司				
华北电网公司	华东电网公司	华中电网公司	东北电网公司	西北电网公司
北京电力公司	上海电力公司	湖北电力公司	辽宁电力公司	陕西电力公司
天津电力公司	江苏电力公司	湖南电力公司	吉林电力公司	甘肃电力公司
河北电力公司	浙江电力公司	河南电力公司	黑龙江电力公司	宁夏电力公司
山西电力公司	安徽电力公司	江西电力公司		青海电力公司
山东电力公司	福建电力公司	四川电力公司		新疆电力公司
		重庆电力公司		

数据来源：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公司中，省级电力公司作为国家电网公司的具有独立法人的子公司，各发电公司按照属地原则与省电力公司签定供销合同，本公司与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签定《供购电合同》。

由于省电网电量供需相对平衡有利于电网安全稳定和经济运行，各发电企业在省电网内有一定程度竞争，与省电网外的发电企业在正常情况下不构成竞争关系。

在吉林省区域外，中电投及其附属企业与吉电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在吉林省区域内，中电投直接参控股企业为：能交总（持股 100%）、白山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持股 60%）、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0%）。其中能交总参控股企业为：吉电股份（持股 19.85%）、松花江热电（持股 94%）、大唐珲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5%）、长山华能热电厂（持股 31.73%）、四平合营公司（持股 35.1%）。前述企业与吉电股份之间主营业务范围重叠，存在同业竞争。由于中电投已将持有的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 60%股权委托吉电股份管理，能交总也将其在吉林省除吉电股份以外的资产、股权全部委托给吉电股份管理，从而有效地规范了中电投吉林省内的附属企业与吉电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不会对吉电股份造成实质性损害。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可以消除松花江热电同吉电股份之间原有同业竞争。后续计划实施后，将消除在吉林省境内与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问题。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根据能交总及实际控制人的初步承诺，在完成此次交易后，将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风险的电力资产陆续注入本公司，以逐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注入初步计划为：对于白山热电 60%股权、通化热电 60%股权，在 2008 年底前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非公开发行等方式注入吉电股份；对于四平合营公司 35.1%股权，能交总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两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吉电股份；对于大唐珲春 45%股权和长山华能 31.73%股权，能交总承诺将根据国家“十一五”期间关停小火电机组有关政策与进展情况，择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实现上市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 （三）财务顾问及律师关于公司发电业务是否存在同业竞争的意见

### 1、中咨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是否存在同业竞争的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目前吉林省内各发电公司须经省经济委员会年初下发发电计划指标，确定上网电量，以销售给吉林省电力公司并入省级电网，再加上我国政府核定上网电价的机制，省内的发电公司与省外的之间在电量、电价方面都无法形成竞争。所以，吉电股份作为吉林省内发电公司，与吉林省外的中电投及其附属企业不构成同业



竞争。

在吉林省区域内，中电投直接参控股企业为：能交总（持股 100%）、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0%，以下称“白山热电”）、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0%，以下称“通化热电”）。其中能交总参控股企业为：吉电股份（持股 19.85%）、松花江热电（持股 94%）、大唐珲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5%）、长山华能热电厂（持股 31.73%）、四平合营公司（持股 35.1%）。前述企业与吉电股份之间主营业务范围重叠，存在同业竞争。但由于中电投将持有的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所有股权委托吉电股份管理，能交总将其在吉林省除吉电股份以外的资产、股权全部委托给吉电股份管理，有效地规范了中电投吉林省内的附属企业与吉电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不会对吉电股份造成实质性损害。

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会导致中电投及其附属企业与吉电股份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可以消除松花江热电同吉电股份之间原有同业竞争。

## 2、国海证券关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同业竞争的意见

国海证券核查认为，公司与中电投的参控股企业在吉林省电网外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与中电投和能交总在吉林省电网内存在同业竞争，但对公司的业务正常运行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及后续计划实施完成后，吉电股份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 二、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北京市	投资管理	实际控制人	持能交总 100%	120 亿元	陆启洲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吉林省 长春市	开发建设电力	控股股东	19.85%	7.5 亿元	王凤学

###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中电投参控股的企业

中电投包括 130 多家成员单位，详见本章同业竞争一节。

## 2、能交总参控股企业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通化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	服务	同一控制人	100%	50 万元	孙海博
白山鸿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	服务	同一控制人	100%	50 万元	高峰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	发电	同一控制人	94%	3.92 亿元	潘宪文
大唐珲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发电	参股企业	45%	3503 万元	简英俊
长山华能热电厂	吉林省前郭县	发电	参股企业	31.73%	6000 万元	傅国强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供热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除灰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除灰系统等 服务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所需场 地等服务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燃料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输煤系 统等服务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用水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供水系 统等服务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35.1%	2.3 亿港元	白洪春

## 3、吉电股份参控股企业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企业关系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供热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除灰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除灰系统 等服务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所需场 地等服务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燃料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输煤系 统等服务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用水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供水系 统等服务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元	白洪春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长春	发电	参股企业	19.9%	2.3 亿港币	白洪春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白山市	发电	参股企业	40%	3000 万元	王凤学
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市	铁合金	参股企业	20.87%	41411.81 万元	常振有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通化市	供热	参股企业	27.03%	3700 万元	秦良国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通化市	发电	参股企业	40%	3000 万元	王凤学

###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涉及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交易金额 3.57 亿元，未超过吉电股份 2006 年末净资产的 50%。对吉电股份而言，此次交易不形成重大资产购买行为，但属于关联交易。

针对此次关联交易，公司已经聘请了境内评估机构，对交易标的资产进行了合理的评估，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关联交易程序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此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交易公平。公司还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公平、合理性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国海证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四、最近 24 个月本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日前 24 个月（2005 年 7 月—2007 年 7 月）共发生了 7 笔关联交易，交易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主要影响如下：

公司近 24 个月的关联交易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外主要是围绕增强核心竞争力、完善产业链、拓展盈利空间进行的，主要是投资参股、合资建电厂等。公司的关联交易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大。

序号	公告时间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定价标准	影响
1	2005、2006 年年报	拆迁补偿	与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8 日就二道江三期供热工程，签订拆迁补偿协议，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应以现金或资产等方式支付本公司拆迁补偿款 1,541.5 万元。	参考行业平均水平	不存在损害非关联方利益的行为。

2	2005、2006 年年报	日常关联交易	与白山市浑江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化恒达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上述两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后勤保障等综合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不存在损害非关联方利益的行为。
3	2005 年年报	受托管理	中电投和能交总在委托管理期限内每年支付本公司委托资产管理费，中电投支付人民币 100 万元/年，能交总支付人民币 200 万元/年。委托管理期限为三年，自 2005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08 年 11 月 15 止。	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	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4	2006 年年报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本期向白山热电追加资本金 8000 万元。	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	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
5	2006 年年报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本期向通化热电追加资本金 4802.92 万元。	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	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
6	2007 年 2 月 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以自有资金 5200 万元投资入股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公允价格	扩大公司的融资能力，解决公司下一步发展的资金需求。
7	2007 年 3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追加投资 680 万元，截止 2007 年 3 月 30 日，吉电股份投入中电投财务公司 5880 万（其中溢价 280 万元），占中电投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80000 万元）7%。	公允价格	扩大公司的融资能力，解决公司下一步发展的资金需求。

## 五、2006 年及 2007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与备考合并重大关联交易的比较

（一）吉电股份 2006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占 2006 年全年财务数据比例如下表：

类型	吉电股份 2006 年	吉电股份 2006 年备考
----	-------------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成本的 比例 (%)	占主营业 务收入的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成本的 比例 (%)	占主营业 务收入的 比例 (%)
燃煤采购	0	0	0	0	0	0
燃煤劳务费	0	0	0	0	0	0
燃煤运输费	0	0	0	0	0	0
委托运行发电机组	0	0	0	0	0	0
代购固定资产及托 管工程	0	0	0	0	0	0
燃气服务	0	0	0	0	0	0
租赁	0	0	0	0	0	0
综合服务	2236	1.78	1.63	2236	1.36	1.23
受托管理	300	0.24	0.22	300	0.18	0.16
拆迁费	1541.5	1.23	1.13	1541.5	0.94	0.84
其他	0	0	0	0	0	0

说明: 吉电股份的重大关联交易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松花江热电关联交易以审计结果为准。

1、综合服务费关联项金额在本次交易前后没有变化。原因是, 白山鸿成和通化能源为能交总全资子公司, 分别为吉电股份下属分公司浑江发电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提供包括厂区绿化、环卫、护卫、车辆看护、公寓及运行宿舍、员工食堂、电视宣传、离退人员活动场所及其它辅助性事务服务, 为吉电股份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提供后勤保障。本次交易后, 白山鸿成和通化能源没有进入吉电股份, 该项关联交易依然存在。

2、受托管理关联项金额在本次交易前后没有变化。中电投、能交总分别与吉电股份于 2005 年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书》, 在吉林省内, 中电投将除能交总之外的附属企业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委托吉电股份管理 (资产管理费价格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确定, 为每年 100 万元, 期限为 2005 年-2008 年); 能交总将除吉电股份的资产和股权委托吉电股份管理 (资产管理费价格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确定, 为每年 200 万元, 期限为 2005 年-2008 年)。本次交易后, 受托管理关联依然存在。

3、拆迁费关联项在本次交易前后没有变化。吉电股份与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8 日就二道江三期供热工程, 签订拆迁补偿协议,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应以现金或资产等方式支付本公司拆迁补偿款 1,541.5 万元。该笔交易是一次性的, 对备考后吉电股份影响当期存在。

## (二) 2007 年 1~6 月重大关联交易占该期财务数据比例如下表:

类型	吉电股份 2007 年上半年			吉电股份 2007 年上半年备考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成本的 比例 (%)	占主营业 务收入的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成本的 比例 (%)	占主营业 务收入的 比例 (%)
燃煤采购	0	0	0	3,076.18	3.92	3.26
燃煤劳务费	0	0	0	0	0	0
燃煤运输费	0	0	0	0	0	0
检修安装	617.07	0.65%	0.81%	0	0	0
代购固定资产及 托管工程	0	0	0	0	0	0
燃气服务	0	0	0	0	0	0
租赁	0	0	0	0	0	0
综合服务	1297.5	1.84	2.24	1297.5	1.38	1.7
受托管理	0	0	0	0	0	0
拆迁费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说明: 吉电股份的重大关联交易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松花江热电关联交易以审计结果为准。

1、燃煤采购关联项本次交易后吉电股份新增 3,076.18 万元, 占同期燃煤总采购成本 5.97% (见 P41 主要供应商情况)。其原因为, 松花江热电向实际控制人中电投的间接控股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已在 A 股上市, 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70.46% 的股份) 采购燃煤。由于松花江热电煤炭供应设计按当地煤和黑龙江煤按比例混合掺烧, 当地煤产量的减少以及煤质的下降, 对公司正常的煤炭供应造成了一定影响, 2007 公司向内蒙古煤炭生产企业进行市场化采购, 作为公司燃煤采购的补充, 从而产生了关联交易, 但数量、金额不大。本次交易后, 在消除与松花江同业竞争的同时与关联方新增一定关联交易。

2、综合服务费关联项在本次交易前后没有变化。其原因为, 白山鸿成和通化能源为能交总全资子公司, 作为分别为吉电股份下属分公司浑江发电公司、二道江发电公司提供包括厂区绿化、环卫、护卫、车辆看护、公寓及运行宿舍、员工食堂、电视宣传、离退人员活动场所及其它辅助性事务服务, 为吉电股份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提供后勤保障。本次交易后, 白山鸿成和通化能源没有进入吉电股份, 该项关联交易依然存在。

3、检修安装关联项在本次交易后减少为 0，其原因为，吉电股份下属全资子公司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7 年向松花江热电提供检修安装服务，金额为 617.07 万，本次交易完成后，此关联交易消失。

## 六、2007 年、2008 年公司与松花江热电重大关联交易预测情况

类型	松花江热电 2007 年			松花江热电 2008 年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燃煤采购	6200	3.83	3.38	5803	2.29	1.96
燃煤劳务费	0	0	0	0	0	0
燃煤运输费	0	0	0	0	0	0
委托运行发电机组	0	0	0	0	0	0
代购固定资产及托管工程	0	0	0	0	0	0
燃气服务	0	0	0	0	0	0
租赁	0	0	0	0	0	0
综合服务	0	0	0	0	0	0
委托管理	0	0	0	0	0	0
拆迁费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关联方仍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主要的事项为松花江热电向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化采购燃煤。由于该项交易只是对公司燃煤采购一种补充，数量和金额不大，2007 年和 2008 年采购数量分别为 32.63 万吨、30.54 万吨，呈下降的趋势；2007 年和 2008 年采购金额分别为 6200 万元和 5803 万元，2007 年采购金额占公司的主营成本和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 3.83%、3.38%，2008 年采购金额占公司的主营成本和主营收入比重分别为 2.29%、1.96%，占比较小。

## 七、本次交易实施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 (一) 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二) 符合公开、公平、公允原则；

(三) 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应当回避表决；

(四) 与关联方有任何利益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若确实无法回避的，可参与表决，但必须在公告中作出特别声明；

(五)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

(六) 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

## 八、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 (一) 规范关联交易的原则

规范关联交易的原则：坚持社会化、市场化运作，保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逐步减少关联交易。

### (二) 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 1、从制度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关于关联交易，公司除在 2006 年 10 月 31 日制定的《吉电股份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专门规范关联交易外，还在以下公司文件或制度中进行了规范。

#### (1)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程序做出的规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九十八条第九款：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



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四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一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 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规定

第五条第十四款 股东大会是由全体股东组成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六十三条 在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 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规定

第八条第一款 独立董事特别职权：公司与关联人达成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有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为其判断提供依据。

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五项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权限：决定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至 5%且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第十八条第二款 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交易事项，董事会要根据交易标的情况，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工作，或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评估工作。

第四十六条第一款 董事委托与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遵循的原则：在审议关联交易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五十七条 下列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议案回避表决：

- （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有关规定情形的；
-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 （三）符合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情形的。

第五十八条 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会议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议案表决，应将有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

本次交易后，主要的关联交易为白山鸿成和通化能源为吉电股份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提供后勤保障，以及松花江热电向实际控制人中电投的间接控股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燃煤。

（1）对于公寓及运行宿舍服务、厂区车辆看护服务、电视宣传服务、客货运输和工程用车服务、员工食堂服务、离退人员活动场所服务、厂区绿化服务、厂区环卫服务、厂区护卫服务、大型会议服务等，坚持社会化方向，市场化运作。

（2）燃煤采购通过招标等市场化方式，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提高服务质量，逐步降低关联交易金额。

## 第九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06年初持股	06年末持股	变动原因
王凤学	男	44	董事长、党委书记		28,600	买入
程志光	男	54	董事、总经理		26,000	买入
李云峰	男	38	董事、财务负责人		26,000	买入
霍如恒	男	50	董事			
丁相福	男	53	董事			
邱荣生	男	53	董事			
管维立	男	64	独立董事			
张生久	男	54	独立董事			
岳彦芳	女	44	独立董事			
李羽	男	50	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检书记、工会主席		26,000	买入
常学君	女	53	监事			
李辉	男	56	监事			
成继先	男	58	监事	500	650	转增
周湘林	男	54	监事			
潘宪文	男	58	副总经理		34,450	买入
安涛	男	52	副总经理	2,000	28,600	买入
曲晓佳	男	52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26,000	买入
宋新阳	男	50	董事会秘书	500	21,580	买入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凤学	2000年10月—2004年11月历任元宝山发电厂总工程师、赤峰热电厂厂长、赤峰热电厂厂长兼大坂项目筹备处主任、中电投东北分公司生产部经理兼赤峰热电厂厂长、大坂项目筹备处主任；2004年11月—2005年10月任中电投东北分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5年10月—2006年3月任中电投东北分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6年4月—至今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程志光	1998年—2000年任吉林省电力建设总公司总经理;2000年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8月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4月—2005年11月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李云峰	2000年4月—2002年12月任国家电力公司财务部预算处一级职员(期间:2001年10月—2002年1月在国电南方公司所属广东能发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1月—2002年5月在国电美国公司);2002年12月—2003年5月任中电投财务与产权管理部工作人员;2003年5月—2005年10月任中电投财务与产权管理部资产管理主管;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财务负责人。
霍如恒	1995年10月—2005年7月历任神头第一发电厂副厂长、神头第一发电厂厂长;2005年7月—2006年10月中电投东北分公司安全监督与生产部经理;2006.10—至今元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丁相福	1998年5月—2001年12月任沈阳热电厂厂长;2001年12月-2003年5月任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领导干部管理部主任;2003年5月—11月任中电投东北分公司计划发展与市场营销部经理;2006年11月—至今中电投南方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邱荣生	曾历任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投资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管维立	1997年10月任中华企业咨询公司总裁;2001年12月—2004年11月任中华企业咨询公司董事长;2004年12月至今任北京百惠勤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现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生久	1987年3月至今在省律师协会先后任业务部副主任、主任、副会长兼秘书长。2003年10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岳彦芳	1985年9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副教授。2003年10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羽	曾任中共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委员会党委办公室主任、人事处副处长;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工会主席;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监事;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检书记、工会主席。2005年11月至今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检书记、工会主席。
常学君	曾任东北电力开发公司经营部副经理、经理、中电投东北分公司计划发展与市场营销部电力市场与技术经济主管、中电投东北分公司纪检组副组长,2006年3月至今中电投东北分公司人事劳动部经理,2005年11月至今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李辉	1997年—2000年任榆树川发电厂厂长;2001至今任吉林华能发电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成继先	1994年至今任交行长春分行风险处副处长(正处级)。2000年12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周湘林	曾任省委组织部电教处(中心)主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党委副书记,2005年11月至今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潘宪文	2000年4月—2001年8月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8月—2005年10月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唐珥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安涛	1999年9月—2003年4月任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总工程师、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03年5月—2005年11月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曲晓佳	1997年11月—2001年8月任二道江发电厂厂长；2001年8月—2006年10月任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1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宋新阳	1999年9月至今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现任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所在股东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王凤学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总经理	2005.10—现在
霍如恒	元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6.10—现在
丁相福	中电投南方分公司	副总经理	2006.11—现在
邱荣生	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5.10—现在
常学君	中电投东北分公司	顾问	2006.3—现在
李 辉	吉林华能发电公司	总 经 理	2004.3—现在
成继先	长春海通物业管理中心	经 理	2002.2—现在

## 第十章 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

1、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治理结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在控制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和审议关联交易等方面，严格履行相关规定，不断强化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次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议案审议合理公正；关联交易审议、决议规范，未发生侵害公司、非关联人权益事项。

根据新颁布的《公司法》、《证券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在报告期内修订了公司《章程》；拟在 2007 年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并根据国家证券监管有权部门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法律法规等及时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2、与规范性文件相对比，公司尚未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但与之相关的实际工作已开展。

公司为合理配置董事会的董事专业结构，并达到国家对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配比的要求和规定。

###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勤勉尽职的履行了出席董事会会议及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审议会议的各项议案，积极发表意见，参与公司决策；对关联交易、公司重大对外投资、董事及高管人员的提名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性、专业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 2、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管维立	6	6	0	0

岳彦芳	6	6	0	0
张生久	6	6	0	0

###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在业务独立方面：公司通过独立采购原材料，独立组织生产和经营，已建立起独立的生产经营和采购运输运营系统，实现了与股东的完全分开。

2、在资产完整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各项资产来源合法，产权清晰，与股东资产有明确的界定和划分。

3、在人员独立方面：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

4、在机构独立方面：本公司经过多年的运作，逐步建立起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公司下设总经理工作部、人事劳动部、财务与产权管理部、计划与发展部、安全监督与生产部、监察与审计部、证券部、党群工作部等部门和两个发电分公司、一个科技分公司，一个燃料分公司，一个全资子公司吉林热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与股东完全分开。

5、在财务独立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对分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实施严格统一的财务监督管理制度。公司成立以来，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与控股股东账户分立。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奖励机制情况

1、选择机制：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考评后聘任或解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考评后聘任或解聘，并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公司以外的任何职务。

2、考评机制：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章程和岗位职责开展工作，公司结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民主测评及业绩考核。

3、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按照公司《三项责任制考核管理办法》，对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激励和约束。



##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 一、吉电股份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信息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2195 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0838 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6]第 10781 号和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鸿信建元审字[2005]第 2186 号审计报告，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一) 吉电股份近三年又一期资产负债表

##### 1、吉电股份 2004-2006 年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2004-12-31
货币资金	183,101,264.47	160,166,171.98	291,788,695.57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	63,221,435.99	269,979,190.6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63,221,435.99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应收股利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账款	205,814,694.37	159,294,424.71	242,069,986.42
其中：应收电费余额	205,749,952.77	159,294,424.71	—
应收热费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52,414,471.47	57,111,510.26	41,824,581.46
预付账款	15,829,465.99	89,882,269.93	2,526,743.46
应收补贴款	—	—	—
应收出口退税	—	—	—
存货	78,265,536.62	73,414,722.29	47,843,687.47
其中：燃料	64,673,996.22	62,347,969.11	—
原材料	11,969,236.34	11,064,534.98	—
产成品	1,300,848.63	—	—
待摊费用	4,805.96	—	—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535,430,238.88</b>	<b>603,090,535.16</b>	<b>92,195,012.39</b>

长期投资	799,559,915.77	669,917,176.52	92,195,012.3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639,931,732.85	491,680,706.01	371,941,638.72
长期债权投资	159,628,182.92	178,236,470.51	47,000,000.00
合并价差	—	—	—
拨付所属资金	—	—	—
<b>长期投资合计</b>	<b>799,559,915.77</b>	<b>669,917,176.52</b>	<b>—</b>
固定资产原价	3,457,678,625.62	3,387,138,991.73	3,325,223,915.61
减：累计折旧	2,250,570,644.14	2,139,971,968.26	1,980,702,590.86
固定资产净值	1,207,107,981.48	1,247,167,023.47	1,344,521,324.7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净额	1,207,107,981.48	1,247,167,023.47	1,344,521,324.75
固定资产清理	—	—	—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46,615,432.34	40,718,345.70	53,755,637.44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
<b>固定资产合计</b>	<b>1,253,723,413.82</b>	<b>1,287,885,369.17</b>	<b>53,755,637.44</b>
无形资产	19,396,381.78	10,792,808.65	19,961,289.5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233,947.13	10,729,557.82	—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	537,316.34	—	254,620.00
其中：固定资产修理	—	—	—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	—	—
股权分置流通权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其中：特种物资储备	—	—	—
<b>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b>	<b>19,933,698.12</b>	<b>10,792,808.65</b>	<b>20,215,909.54</b>
递延税款借项	—	—	—
<b>资产总计</b>	<b>2,608,647,266.59</b>	<b>2,571,685,889.50</b>	<b>1,344,775,944.75</b>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18,809,491.79	198,062,029.67	131,022,568.79
预收账款	5,030,559.00	5,500,551.60	16,014,281.54
内部往来	—	—	—
应付工资	—	—	—
应付福利费	14,101,907.49	10,531,639.94	10,104,122.60
应付利润（股利）	13,459,727.00	24,964,677.00	15,959,677.00
应付利息	—	—	—
应交税金	25,272,306.76	16,966,964.34	21,333,384.78
其他应交款	624,057.84	550,758.34	560,665.01
其他应付款	47,103,256.39	63,456,943.69	97,341,144.33
预提费用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

应付款证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4,401,306.27</b>	<b>320,033,564.58</b>	<b>292,335,844.05</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b>长期负债合计</b>	<b>—</b>	<b>—</b>	<b>—</b>
递延税款贷项	—	—	—
<b>负债合计</b>	<b>274,401,306.27</b>	<b>320,033,564.58</b>	<b>292,335,844.05</b>
少数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股本）	779,100,000.00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国家资本	—	—	—
集体资本	—	—	—
法人资本	168,658,054.00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54,663,054.00	118,005,000.00	118,005,000.00
集体法人资本	13,995,000.00	14,995,000.00	14,995,000.00
个人资本	610,441,946.00	497,000,000.00	497,000,000.00
外商资本	—	—	—
资本公积	1,431,862,410.80	1,580,614,519.55	1,578,857,202.41
盈余公积	92,589,142.08	89,178,652.36	89,178,652.36
其中：法定公益金	—	29,726,217.46	29,726,217.46
未分配利润	30,694,407.44	-48,140,846.99	143,095,696.64
其中：现金股利	—	—	63,00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上级拨入资金	—	—	—
<b>所有者权益小计</b>	<b>2,334,245,960.32</b>	<b>2,251,652,324.92</b>	<b>2,441,131,551.41</b>
减：未处理资产损失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剔除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b>	<b>2,334,245,960.32</b>	<b>2,251,652,324.92</b>	<b>2,441,131,551.4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608,647,266.59</b>	<b>2,571,685,889.50</b>	<b>2,733,467,395.46</b>

## 2、吉电股份按照新会计准则核算的 2007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7-6-30	2007-1-1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7-6-30	2007-1-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65,728,226.02	183,101,264.47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7,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23,504,474.05	205,814,694.37	应付账款	150,653,428.85	118,809,491.79
预付款项	25,044,105.74	15,834,271.95	预收款项	121,500.00	5,150,559.0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6,709,057.63	18,116,518.72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6,338,906.39	25,966,998.83
其他应收款	45,068,138.02	52,414,471.47	应付利息		
存货	50,874,096.94	78,265,536.62	应付股利	13,459,727.00	13,459,727.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51,524,450.40	42,898,010.93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617,219,040.77	535,430,238.88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98,807,070.27	274,401,306.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131,471,137.19	159,628,182.92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770,449,102.94	657,562,623.65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116,940,004.53	1,207,107,981.48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50,045,363.30	46,615,432.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298,807,070.27	274,401,306.27
油气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19,350,077.02	19,396,381.78	股本	779,100,000.00	779,1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1,431,862,410.80	1,431,862,410.80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292,375.62	537,316.34	盈余公积	92,589,142.08	92,589,14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91,821.55	16,924,633.94	未分配利润	114,000,299.77	65,249,93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9,139,882.15	2,107,772,552.45	股东权益合计	2,417,551,852.65	2,368,801,485.06

资产总计	2,716,358,922.92	2,643,202,791.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16,358,922.92	2,643,202,791.33
------	------------------	------------------	-----------	------------------	------------------

## (二) 吉电股份近三年又一期利润表

## 1、吉电股份 2004-2006 年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2004-12-31
<b>一、主营业务收入</b>	1,369,160,521.34	1,209,403,114.85	1,174,314,737.27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	—	—
进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	—	—
减：（一）主营业务成本	1,256,343,736.73	1,366,159,635.64	1,093,591,525.58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成本	—	—	—
（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1,739,082.66	8,618,765.54	11,825,100.90
<b>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01,077,701.95	-165,375,286.33	68,898,110.79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74,870.90	676,843.15	1,891,337.66
减：（一）营业费用	131,863.57	—	—
（二）管理费用	40,071,830.01	23,245,476.49	28,447,271.91
其中：业务招待费	1,155,474.03	1,007,471.01	—
研究与开发费	—	—	—
（三）财务费用	-375,604.29	1,168,548.71	852,096.01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67,524,483.56	-189,112,468.38	41,490,080.53
加：（一）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15,840.37	58,628,155.05	46,454,729.73
（二）补贴收入	950,998.87	3,315,540.74	—
（三）营业外收入	914,794.19	812.41	133,659.3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568,789.01	812.41	—
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	—	—
出售无形资产收益	—	—	—
罚款净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1,260,372.84	1,068,583.45	2,204,477.0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102,550.16	244,788.15	—
出售无形资产损失	—	—	—
罚款支出	157,822.68	102,873.70	—
捐赠支出	—	10,000.00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82,245,744.15	-128,236,543.63	85,873,992.54
减：所得税	—	—	7,940,015.13
* 少数股东损益	—	—	—
加：*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	—	—
<b>五、净利润</b>	82,245,744.15	-127,947,297.60	77,933,977.41
加：（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48,140,846.99	143,095,696.	139,851,815.84
（二）盈余公积补亏	—	—	—
（三）其他调整因素	—	—	—
（四）转入内部往来	—	—	—

<b>六、可供分配的利润</b>	34,104,897.16	14,859,153.01	217,785,793.25
减：（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10,489.72	—	7,793,397.74
（二）提取法定公益金	—	—	3,896,698.87
（三）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四）提取储备基金	—	—	—
（五）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六）利润归还投资	—	—	—
（七）单项留用的利润	—	—	—
（八）补充流动资本	—	—	—
（九）其他	—	—	—
<b>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b>	30,694,407.44	14,859,153.01	206,095,696.64
减：（一）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三）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	63,000,000.00	63,000,000.00
（四）转作资本（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五）其他	—	—	—
<b>八、未分配利润</b>	30,694,407.44	-48,140,846.99	143,095,696.64

## 2、吉电股份按照新会计准则核算的 2007 年 1-6 月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一、营业收入	705,025,740.20
减：营业成本	578,788,162.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64,575.99
营业费用	126,991.70
管理费用	18,725,983.40
财务费用	-173,810.75
资产减值损失	48,960,132.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11,21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6,479.29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9,344,915.8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582,755.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762,160.70
减：所得税费用	9,011,793.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50,367.5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750,367.59

(二)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3

## (三) 吉电股份近三年又一期现金流量表

## 1、吉电股份 2004-2006 年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0,204,970.87	1,342,188,326.99	1,048,558,107.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9,539.22	12,017,332.13
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生产经费	47,221,950.97		
收到内部核算单位上交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73,568.14	
<b>现金流入小计</b>	<b>1,517,412,051.78</b>	<b>1,547,411,434.35</b>	<b>1,060,575,440.0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1,546,472.95	974,115,637.65	424,072,783.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140,174.83	183,237,123.34	176,771,554.88
拨付内部核算单位生产经费			
上交上级单位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70,81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403,097.24	112,338,388.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05,590.70	200,880,407.99	90,505,602.92
<b>现金流出小计</b>	<b>1,345,595,335.72</b>	<b>1,470,571,557.45</b>	<b>824,920,758.2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1,816,716.06</b>	<b>76,839,876.9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751,291.55	979,060.40	9,298,773.86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490,330.55	17,155,989.49	13,689,888.08
其中：收到子公司上交的投资收益	7,163,338.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193,659.9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79.77	
<b>现金流入小计</b>	<b>19,404,960.18</b>	<b>18,186,229.66</b>	<b>31,182,321.2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2,336,823.11	87,864,194.36	82,753,585.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13,100,000.00	89,553,422.40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拨付内部核算单位折旧资金			
拨付内部核算单位其他资本性资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4,949.10		
<b>现金流出小计</b>	<b>216,661,772.21</b>	<b>177,417,616.76</b>	<b>82,753,585.6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7,256,812.03</b>	<b>-159,231,387.10</b>	<b>-51,571,264.3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上级单位拨入折旧资金			
收到上级单位拨入其他资本性资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48,650.00	49,231,013.39	64,752,185.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0,000.00		
<b>现金流出小计</b>	<b>14,218,650.00</b>	<b>49,231,013.39</b>	<b>99,752,185.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781,350.00</b>	<b>-49,231,013.39</b>	<b>-99,752,185.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341,254.03</b>	<b>-131,622,523.59</b>	<b>84,331,232.44</b>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2,245,744.15	-127,947,297.60	77,933,977.41
加：*少数股东损益		2,654,494.17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3,481,936.14		
固定资产折旧	161,908,875.79	170,711,708.83	209,064,692.99
无形资产摊销	355,662.18	397,337.86	480,945.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0,965.00	254,620.0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805.96		184,844.8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533,761.15	242,856.15	1,584,701.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19.59	446,597.86
财务费用	443,700.00		507,40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28,194,363.23	-58,628,155.05	-46,454,729.73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850,814.33	-25,571,034.82	5,910,627.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2,544,292.36	100,799,056.14	-71,342,330.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8,435,150.99	13,988,826.63	46,488,905.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810,554.52	76,839,876.90	235,654,681.82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101,264.47	160,166,171.98	291,788,698.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0,166,171.98	291,788,695.57	207,457,463.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5,092.49	-131,622,523.59	84,331,232.44

## 2、吉电股份 2007 年 1-6 月按照新会计准则核算的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4,915,41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1,04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8,356,46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423,222.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596,95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01,95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5,81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467,94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88,511.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3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3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93,89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23,89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69,15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2,39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3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39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626,96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101,26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728,226.02

#### (四) 吉电股份最近三年又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7-6-30	2006-12-31	2005-12-31	2004-12-31
流动比率	2.07	1.95	1.88	3.07
速动比率	1.90	1.67	1.66	2.90
资产负债率(%)	11.00	10.52	12.44	10.69%
存货周转率	8.93	16.57	22.53	22.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8	7.50	6.03	4.85
每股净资产(元)	3.10	2.996	3.575	3.875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元)	3.10	2.97	3.569	3.668
财务指标	2007 年中期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净资产收益率(%)	0.02	3.52	-5.68	3.1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02	3.72	-5.82	3.28%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06	0.1056	-0.203	0.123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	0.06	0.1115	-0.208	0.12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7	0.22	0.12	0.3741

## 二、松花江热电近两年又一期的财务信息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2196 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7]第 10094 号、中瑞华恒信审字[2006]第 10893 号审计报告，公司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一) 松花江热电近两年又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6-30	2006-12-31	2005-12-31
货币资金	28,640,245.34	42,241,678.49	14,860,802.52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	-	1,300,000.00
应收股利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账款	64,776,218.02	40,530,442.19	37,955,796.08
其他应收款	4,624,159.06	3,685,356.78	4,392,281.49
预付账款	12,843,640.26	1,394,735.25	6,635,279.02
期货保证金	-	-	-
应收补贴款	-	-	-
应收出口退税	-	-	-
存货	21,718,849.20	26,198,045.31	25,886,148.64
其中：原材料	11,528,458.70	11,046,411.30	11,468,004.66
库存商品（产成品）			
待摊费用	262,046.40	810,970.90	702,022.46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2,865,158.28</b>	<b>114,861,228.92</b>	<b>91,732,330.21</b>
长期投资	-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合并价差	-	-	-
<b>长期投资合计</b>	<b>-</b>	<b>-</b>	<b>-</b>
固定资产原价	1,557,285,850.83	1,556,166,014.14	1,549,341,296.54
减：累计折旧	320,515,102.45	283,176,815.89	208,536,372.08
固定资产净值	1,236,770,748.38	1,272,989,198.25	1,340,804,924.4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净额	1,236,770,748.38	1,272,989,198.25	1,340,804,924.46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29,430,165.34	26,200,117.06	1,486,650.99
固定资产清理	-	-	-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

<b>固定资产合计</b>	1,266,200,913.72	1,299,189,315.31	1,342,291,575.45
无形资产	16,683,482.75	17,476,057.23	17,855,971.4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683,482.75	17,476,057.23	17,855,971.47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	-	-	-
其中：固定资产修理	-	-	-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	-	-
股权分置流通权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b>	16,683,482.75	17,476,057.23	17,855,971.47
递延税款借项		-	-
<b>资产总计</b>	1,415,749,554.75	1,431,526,601.46	1,451,879,877.13
短期借款	465,000,000.00	415,000,000.00	48,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6,880,046.01	61,104,593.72	47,058,597.00
预收账款	491,297.17	14,080,052.35	10,954,714.99
应付工资		-	849,974.44
应付福利费		385,347.29	-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10,006,120.98
应付利息		-	-
应交税金	4,733,788.26	6,249,714.59	3,498,967.25
其他应交款	132,100.04	174,568.46	-
其他应付款	1,599,169.71	3,955,223.43	1,290,150.70
预提费用	11,249,442.58	4,831,736.23	1,962,956.4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6,613,148.27	101,027,880.94	74,390,000.00
应付权证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566,698,992.04	606,809,117.01	177,999,239.80
长期借款	551,525,368.05	558,336,876.01	1,030,939,756.02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
<b>长期负债合计</b>	551,525,368.05	558,336,876.01	1,030,939,756.02
递延税款贷项	-	-	-
<b>负债合计</b>	1,118,224,360.09	1,165,145,993.02	1,208,938,995.82
少数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股本）	391,912,900.00	391,912,900.00	391,912,900.00
国家资本	-	-	-
集体资本	-	-	-
法人资本	391,912,900.00	391,912,900.00	156,765,1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391,912,900.00	391,912,900.00	156,765,100.00
集体法人资本	-	-	-
个人资本	-	-	-
外商资本	-	-	235,147,800.00
资本公积	557,027.42	271,498.88	1,753,961.83
盈余公积	-	-	-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未分配利润	-94,944,732.76	-125,803,790.44	-150,725,980.52
其中：现金股利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b>所有者权益小计</b>	297,525,194.66	266,380,608.44	242,940,881.31
减：未处理资产损失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剔除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b>	297,525,194.66	266,380,608.44	242,940,88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5,749,554.75	1,431,526,601.46	1,451,879,877.13
------------	------------------	------------------	------------------

## (二) 松花江热电近两年又一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中期	2006 年	2005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3,142,757.80	455,398,773.84	352,211,925.55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		
进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	-	-
减：折扣与折让	-	-	-
二、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243,142,757.80	455,398,773.84	352,211,925.55
减：（一）主营业务成本	191,339,452.51	381,904,239.22	351,106,369.83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成本	-	-	-
（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351,156.98	1,350,521.28	
（三）经营费用	-	-	-
（四）其他	-	-	-
加：（一）递延收益	-	-	-
（二）代购代销收入	-	-	-
（三）其他	-	-	-
三、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52,148.31	72,144,013.34	1,105,555.7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6,942.47	351,238.78	48,477.13
减：（一）营业费用	-	-	-
（二）管理费用	-	-	-
其中：业务招待费			
研究与开发费			
（三）财务费用	19,728,711.57	50,798,635.04	45,748,007.91
其中：利息支出	31,420,070.34	66,641,101.35	58,887,537.09
利息收入	162,689.72	-210,842.36	-166,037.03
汇兑净损失（汇兑净收益以“-”号填列）	-11,528,669.05	-16,412,096.66	-13,796,117.31

（四）其他	-	-	-
<b>四、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30,190,379.21	21,696,617.08	-44,593,975.06
加：（一）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期货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补贴收入	622,544.66	10,569,639.64	354,095.11
其中：补贴前亏损的企业补贴收入		-	-
（四）营业外收入	48,485.00	1,170.00	184,571.9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	-	-
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	-	-
出售无形资产收益	-	-	-
罚款净收入	150.00	1,170.00	184,061.95
（五）其他	-	-	-
其中：用以前年度含量工资结余弥补利润	-	-	-
减：（一）营业外支出	2,351.19	106,632.49	43,517.61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	-	32,717.61
出售无形资产损失	-	-	-
罚款支出	2,351.19	9,122.49	-
捐赠支出		20,000.00	10,000.00
（二）其他支出	-	-	-
其中：结转的含量工资包干结余	-	-	-
<b>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0,859,057.68	32,160,794.23	-44,098,825.61
减：所得税	-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	-	-
<b>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0,859,057.68	32,160,794.23	-44,098,825.61
加：（一）年初未分配利润	-125,803,790.44	-150,725,980.52	-106,627,154.91

(二) 盈余公积补亏	-	-	-
(三) 其他调整因素		-7,238,604.15	-
<b>七、可供分配的利润</b>	<b>-94,944,732.76</b>	<b>-125,803,790.44</b>	<b>-150,725,980.52</b>
减：(一)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二)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三)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四) 提取储备基金		-	-
(五)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六) 利润归还投资		-	-
(七) 补充流动资金		-	-
(八) 单项留用的利润		-	-
(九) 其他		-	-
<b>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b>	<b>-94,944,732.76</b>	<b>-125,803,790.44</b>	<b>-150,725,980.52</b>
减：(一) 应付优先股股利		-	-
(二)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三) 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	-
(四) 转作资本(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五) 其他		-	-
<b>九、未分配利润</b>	<b>-94,944,732.76</b>	<b>-125,803,790.44</b>	<b>-150,725,980.52</b>

### (三) 松花江热电最近两年又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23	0.19	0.52
速动比率	0.20	0.15	0.37
资产负债率(%)	78.98	81.39	83.27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2	11.60	7.58
存货周转率	7.99	14.72	14.06
<b>财务指标</b>	<b>2007年中期</b>	<b>2006年</b>	<b>2005年</b>
净资产收益率(%)	10.37	12.62	-16.65



### 三、备考合并吉电股份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信息及分析

#### (一)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为：视同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已完成本次交易。

根据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676 号和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468 号，本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情况如下：

#### 1、2006 年备考合并吉电股份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25,342,942.96	短期借款	465,000,000.00
短期投资	—	应付票据	—
应收票据	—	应付账款	179,914,085.51
应收股利	—	预收账款	19,110,611.35
应收利息	—	应付工资	—
应收账款	246,345,136.56	应付福利费	14,487,254.78
其他应收款	56,099,828.25	应付股利	13,459,727.00
预付账款	17,224,201.24	应交税金	31,522,021.35
应收出口退税	—	其他应交款	798,626.30
存货	104,463,581.93	其他应付款	51,058,479.82
待摊费用	815,776.86	预提费用	4,831,736.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预计负债	—
其他流动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01,027,880.94
流动资产合计	650,291,467.80	其他流动负债	—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881,210,423.28
长期股权投资	755,163,747.26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59,628,182.92	长期借款	558,336,876.01
长期投资合计	914,791,930.18	应付债券	—
固定资产：	—	长期应付款	—
固定资产原值	5,013,844,639.76	专项应付款	—
减：累计折旧	2,533,747,460.03	其他长期负债	—
固定资产净值	2,480,097,179.73	长期负债合计	558,336,876.0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2,480,097,179.73	递延税项贷项	—
工程物资	—	负债合计	1,439,547,299.29
在建工程	72,815,549.40	少数股东权益	15,982,836.51
固定资产清理	—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2,552,912,729.13	股本	839,1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无形资产	36,872,439.01	股本净额	839,1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37,316.34	资本公积	1,726,868,895.63
其他长期资产	—	盈余公积	93,651,472.2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7,409,755.35	其中：法定公益金	—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40,255,378.81
递延税项借项	—	其中：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
资产总计	4,155,405,882.46	股东权益合计	2,699,875,747.00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4,155,405,882.00

## 2、2007年6月30日备考合并吉电股份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7-6-30	2007-1-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368,471.36	225,342,942.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0	
应收账款	288,280,692.07	246,345,136.56
预付款项	37,887,746.00	17,229,007.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692,297.08	56,099,828.25
存货	72,592,946.14	104,463,581.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2,046.40	810,970.90
流动资产合计	750,084,199.05	650,291,467.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1,471,137.19	159,628,182.92
长期股权投资	770,449,102.94	657,562,623.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3,710,752.91	2,480,097,179.73
在建工程	79,475,528.64	72,815,549.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033,559.77	36,872,439.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2,375.62	537,31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91,821.55	16,924,63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2,024,278.62	3,424,437,924.99
资产总计	4,132,108,477.67	4,074,729,392.79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5,000,000.00	46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7,533,474.86	179,914,085.51
预收款项	612,797.17	19,230,611.35
应付职工薪酬	16,709,057.63	18,501,866.01
应交税费	21,204,794.69	32,391,281.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459,727.00	13,459,727.00
其他应付款	64,373,062.69	51,684,97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13,148.27	101,027,880.9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5,506,062.31	881,210,42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1,525,368.05	558,336,876.0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525,368.05	558,336,876.01
负债合计	1,417,031,430.36	1,439,547,299.29
股东权益：		

股本	839,100,000.00	839,100,000.00
资本公积	1,622,528,579.56	1,622,260,182.7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92,589,142.08	92,589,142.08
未分配利润	143,007,813.99	65,249,932.18
少数股东权益	17,851,511.68	15,982,836.51
股东权益合计	2,715,077,047.31	2,635,182,093.5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32,108,477.67	4,074,729,392.79

## 3、2006 年备考合并吉电股份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1,824,559,295.1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638,247,975.9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3,089,603.9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221,715.29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6,109.68
减：营业费用	131,863.57
管理费用	40,071,830.01
财务费用	50,423,030.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221,100.6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2,283.21
补贴收入	11,520,638.51
营业外收入	915,964.19
减：营业外支出	1,367,005.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602,981.22
减：所得税	—
减：少数股东损益	1,929,647.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73,333.5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8,140,846.99
其他转入	-6,804,287.9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4,728,198.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72,819.87
提取法定公益金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提取储备基金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0,255,378.8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b>八、未分配利润</b>	<b>40,255,378.81</b>

## 4、2007年1-6月备考合并吉电股份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
一、营业收入	942,464,785.18
减：营业成本	763,956,959.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15,732.97
营业费用	126,991.70
管理费用	18,725,983.40
财务费用	19,554,900.82
资产减值损失	48,960,132.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11,21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6,479.29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9,535,295.02
加：营业外收入	671,029.66
减：营业外支出	1,585,106.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621,218.38
减：所得税费用	9,011,793.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609,425.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757,881.81
（二）少数股东损益	1,851,543.4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5

## (二)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87	0.74
速动比率	0.78	0.62
资产负债率（%）	34.29	34.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3	8.23
存货周转率	8.60	16.21

财务指标	2007 年	2006 年
净资产收益率 (%)	2.93	3.69

#### 四、松花江热电 2007、2008 年度盈利预测

##### (一)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主要内容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报告》（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467 号），主要内容如下：

“我们审核了后附贵公司拟收购的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花江热电”）2007 年度、2008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松花江热电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购买松花江热电 94% 股权事项使用，未经书面允许，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 (二) 编制基础

松花江热电 2007 年度、2008 年度的盈利预测系根据 2007 年度、2008 年度经营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在松花江热电财务报表的基础上编制而成。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松花江热电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 （三）基本假设

- 1、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无重大改变；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改变；
- 3、松花江热电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4、除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 2008 年起，企业所得税税率由 33%变更为 25%外，松花江热电目前执行的其他税赋、税率政策无重大改变；
- 5、松花江热电已签订的合同能正常履行；
- 6、国内物价水平无重大变化；
- 7、盈利预测期间国内及东北地区电力市场行情与现实无重大变化；
- 8、盈利预测期间松花江热电项目开发有关的各项规费，主要材料的采购成本等与现实无重大变化；
-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四）盈利预测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金额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976.90	48,178.63
其中：营业收入	50,976.90	48,178.63
二、营业总成本	47,237.05	43,847.79
其中：营业成本	41,001.41	37,713.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42	289.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94.22	5,84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9.85	4,330.84
加：营业外收入	4.85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4.70	4,330.84
减：所得税费用	1,235.75	1,082.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8.95	3,248.13

注：上述年度盈利预测采用新会计准则为基础编制。所得税费用 2007 年税

率按 33%，2008 年税率按 25% 计算。

## 五、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2008 年度盈利预测

### （一）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主要内容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报告》（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766 号），主要内容如下：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7 年度、2008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购买松花江热电 94% 股权事项使用，未经书面允许，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 （二）编制基础

吉电股份 2007、2008 年度的盈利预测系根据公司 2007、2008 年度经营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在公司财务报表的基础上编制而成。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新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 （三）基本假设



- 1、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无重大改变；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改变；
- 3、吉电股份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4、本公司目前执行的其他税赋、税率政策无重大改变；
- 5、吉电股份已签订的合同能正常履行；
- 6、国内物价水平无重大变化；
- 7、盈利预测期间国内及东北地区电力市场行情与现实无重大变化；
- 8、盈利预测期间公司项目开发有关的各项规费，主要材料的采购成本等与现实无重大变化；
-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四）盈利预测结果

项目	预测金额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8,937.91	180,589.00
其中：营业收入	178,937.91	180,589.00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170.48	168,453.78
其中：营业成本	152,423.21	153,933.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4.00	1,950.00
销售费用	23.00	75.00
管理费用	5,299.00	5,169.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38.40	6,546.05
资产减值损失	5,143.30	78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8.07	1,061.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2.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18.37	13,976.7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14.37	13,976.70
减：所得税费用	2,705.76	2,096.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8.61	11,880.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58.07	11,685.31
（二）少数股东损益	150.54	194.89

注：上述年度盈利预测采用新会计准则为基础编制。所得税费用 2007 年税率按 15%，2008 年税率按 15% 计算。

## 第十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和热力生产和销售，我国电力市场运行情况特征如下：

#### （一）伴随经济快速发展，我国电力市场将长期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我国消费结构升级带动产业结构升级和城市化发展等内需因素增长强劲，人口红利等人口结构因素有利于我国保持高储蓄率水平，经济全球化带动的国际产业分工变化有利于我国在全球配置资源，这些长期有利因素支撑我国这一轮经济周期上升阶段的延长，为我国电力行业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预测未来十几年我国经济仍将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在这个高速增长的大背景下，电力作为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动力，仍有一个需求不断增长的良好发展空间，预测我国电力需求弹性系数将长期保持在 1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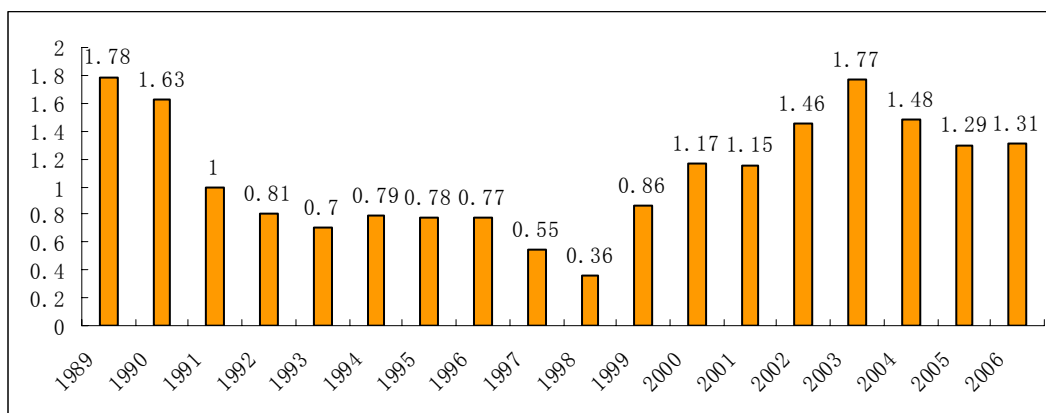


图1 我国电力消费弹性系数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国海证券能源投资研究中心

#### （二）经济结构决定了工业用电比例过高，但居民用电增速将加快

2006 年全社会用电量达到 2824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0%，增幅比 2005 年上升 0.4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为 83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9%；第二产业用电量为 2135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3%，第三产业用电量为 28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8%；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为 324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7%。

我国正处于重工业加速发展的工业化中期阶段，冶金、建材、钢铁、有色等主要用电行业处在高速发展中，这是引起我国近年来电力需求激增的主要因素。我们预计冶金、建材等第二产业用电增速在未来两年内仍将保持 10%以上。居民用电方面，我国的居民用电增速连续两年超过全社会用电增速。尽管目前我国的居民用电占比仍较小，为全社会总用电量的 11%左右，远低于美国、英国、德国等发达国家的 30%左右的水平。但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以及空调等家用电器的普及，我国居民用电增速将继续超出全社会用电平均增速，占比也将逐步扩大到 18%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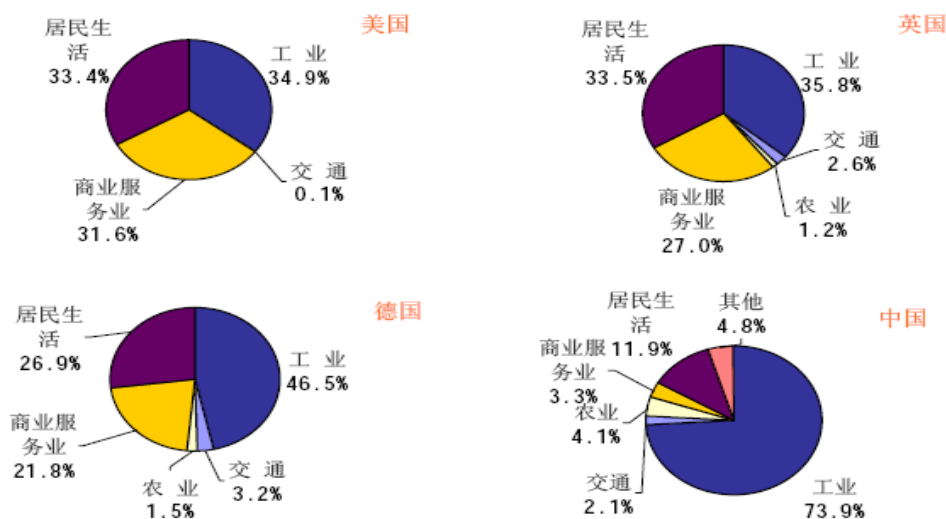


图2 各国用电结构

资料来源：国家电力信息网 国海证券能源投资研究中心

### （三）伴随经济结构调整，我国电力需求增速将会适当放缓

当前，我国经济体制改革进一步加快，包括政府职能、金融体制、土地管理体制、能耗环保监测问责体制和财税体制在内的各项改革正在稳步推进，政府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宏观调控的能力和水平在不断提高。今后，中国经济发展更注重经济增长的质量，而非速度。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经济发展要“又好又快”，明确了中国经济已经进入了“质量优先”的时期。具体而言就是，经济增长速度让位于经济增长质量，投资拉动增长方式让位于内需拉动增长的方式，商品价格战的竞争让位于商品品质的竞争，依赖低生产要素价格的增长方式让位于企业追

求技术进步。政府对经济的考核也将不再片面追求 GDP 的增长速度。因此，未来中国经济增长速度会适度回落，但经济增长的质量却会极大提高。

我们预计，第二产业用电增速下降将决定电力总需求增速下降，电力需求的增长速度将随着经济结构调整而适当放缓。

#### （四）近几年大量新机组集中投产，我国总装机容量增幅远超预期

截止到 2006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62200 万千瓦，同比增长 20.3%。其中，水电达到 12857 万千瓦，约占总容量 20.67%，同比增长 9.5%；火电达到 48405 万千瓦，约占总容量 77.82%，同比增长 23.7%；2006 年新增装机容量为 1.05 亿千瓦，相当于 1987 年我国总装机容量，增幅远超预期，也居历年之最。根据国家电网公司预测，2007 年全国新增装机容量 9500 万千瓦，2008 年为 8000 万千瓦，2008 年之后新增装机容量会下降至 7000 万千瓦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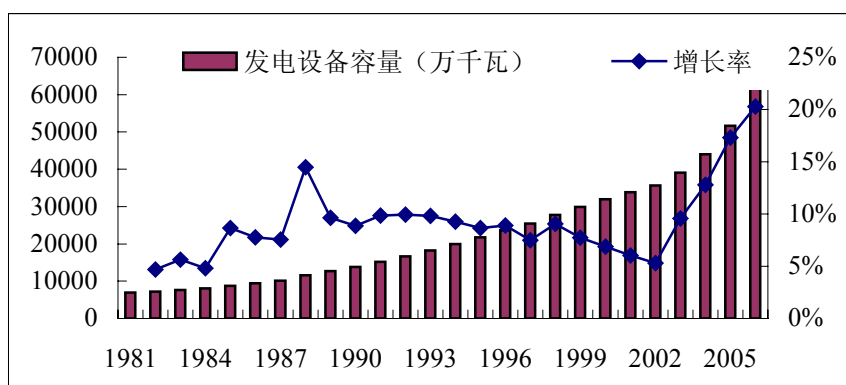


图 3 我国发电装机容量增长图

资料来源：国家电力信息网 国海证券能源投资研究中心

#### （五）供给略有富余是电力体制改革、电力结构调整的要求

2002 年的电力体制改革改变了过去垂直一体化的经营格局，五大发电集团和各地的地方电力企业日益发展壮大。电力体制改革激发了电力企业的发展活力，各发电主体通过各种方式增加自己的市场份额，电力新增装机速度明显加快。2003 年开始，我国电力装机增速分别为 9.59%、12.78%、17.32%、20.30%，呈现出加速上升的态势，我国电力供需形势大为好转。

在迅速解决了全国范围大面积缺电之后，目前的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为如何形成电力市场化的运行格局，这需要发电主体多元化、市场化。政府计划

2010 年以前，通过“上大压小、以大代小”关停 5000 万千瓦小机组，电力供给的略有富余是实现关停高耗能机组的前提，是电力体制改革、电力结构调整的要求。

## （六）电力计划分配体制和现状

2002 年以前，我国电力企业是按照垂直一体化垄断的经营模式运作。在这种体制下，电力供应是按计划分配。按“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和“计划用电、节约用电、安全用电”的原则和规定，优先安排好国家重点企业和单位用电。在省为实体的管理体制中，年度电量分配计划由各省公司编制，跨省电网的年度电量分配计划由区域电力公司组织各省公司编制，报电力工业部审核后按计划程序下达。各地区的季、月度电量分配仍按国务院规定，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经委负责。电力工业部负责跨省电网的网际、省际间的电量平衡，并指导和监督全国计划用电、节约用电、安全用电工作。

2002 年 2 月 10 日，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02〕5 号），根据该文，对原国家电力公司进行了分拆重组，将其管理的发电资产重组为五个独立的全国性发电公司，即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由国务院授权经营，分别在国家计划中实行单列。

2003 年 2 月，按照国务院国发〔2002〕5 号要求，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对东北区域电力市场进行了试运行，于 2004 年开展了月度竞价模拟运行，先后完成了 2005 年年度竞价、月度竞价。2006 年 4 月 27 日，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办公厅下发《关于对东北区域电力市场试运行情况总结的通知》（办供电〔2006〕29 号），通知“根据国务院《听取电力体制改革工作有关情况汇报的会议纪要》（国阅〔2006〕27 号）精神，结合东北区域电力市场目前试运行的实际情况，经商国家发展改革委，决定对东北区域电力市场试运行工作进行全面总结。”2006 年 12 月 22 日，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办公厅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共同下发《关于印发〈东北电力市场总结期间竞价机组电量安排和电费结算方案〉的

通知》（办价财[2006]78号），通知“市场总结期间，在保证电力系统安全及可行供电的前提，按均衡原则进行发电量计划安排。……，2007年开始至恢复竞价前，竞价机组上网电量执行政府定价，按单一制方式结算，具体价格由政府价格主管部门颁布执行。”

因此，在目前东北电力市场“市场总结期间”，对于上网电价，由政府定价，按单一制方式结算；对于上网电量，吉林省经济委员会每年年初编制发电预期调控目标，确定省内各发电机组上网电量。

##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必要性

吉电股份向能交总发行股份购买能交总持有的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94%的股权。交易完成后能够有效消除同业竞争，有利于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实现本公司在电力业务上的规模效应，有利于本公司未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将公司发展成为优质的电力上市公司。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于提升吉电股份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市场形象等都具有重大意义。

### （一）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本次收购资产完成后，吉电股份电力业务规模明显扩大。根据经审计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676号），截至2007年6月30日，吉电股份的总资产由收购前的271,635.89万元增加到收购后的413,210.85万元，资产规模扩大了52.12%；净资产由收购前的241,755.18万元，增加到收购后的271,507.70万元，净资产规模增加了12.31%。

吉电股份资产、收入、装机容量在电力板块中处于较后位置，目前吉电股份可控装机容量60万千瓦，在主要电力上市公司中规模相对偏小，偏小的资产规模将可能面临被资本市场边缘化的局面；本次交易完成后，吉电股份可控装机容量达到85万千瓦，增长了41.67%。因此，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提高吉电股份的综合实力。

### （二）提高盈利水平，增强综合实力

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将为吉电股份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增加综合实力。

根据经审计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676 号），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吉电股份主营业务收入由交易前的 70,502.57 万元提高到交易后的 94,246.48 万元，增长了 33.68%；净利润由交易前的 4,875.04 万元，提高到交易后的 7,960.94 万元，增长了 63.30%；每股收益由交易前的 0.063 元，提高到交易后的 0.095 元，增长了 50.79%。因此，交易完成后，吉电股份的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均有所提高，有利于吉电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以吉电股份为平台，逐步整合实际控制人在吉林省的电力资产

中电投对吉电股份的发展战略定位为：“立足吉林、面向东北区域电力市场的发电公司”。吉电股份作为中电投在吉林省的旗舰企业和资本市场融资平台，中电投将积极支持吉电股份的发展，将吉林省的优质资产优先注入吉电股份。

目前吉电股份发电资产与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发电公司形成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通过资产整合、整体上市等资本运作手段可以有效地解决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促进吉电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增强经营实力、提高管理效率、树立良好社会形象。

### （四）不涉及现金融资而增加控股比例

本次新增股份方案不涉及到现金融资。吉电股份新增股份购买能交总下属优质资产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即能交总以资产作为对价直接取得吉电股份的 A 股股份，有利于能交总改变目前控股比例过低的问题（持有吉电股份 19.85%股权），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的控股比例，保持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和连续性。按照证监会的指导，本方案属于重组范畴，不涉及对公众股东的现金融资。

## 三、本公司与松花江热电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财务数据对比分析

### （一）盈利能力对比分析

#### 1、收入与利润



本公司、松花江热电与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松花江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年1-6	营业收入（万元）	70,502.57	24,314.28	94,246.48
	营业利润（万元）	5,934.49	3,019.04	8,953.53
	毛利率（%）	8.42	12.39	9.50
	利润总额（万元）	5,776.22	3,085.91	8,862.12
	净利润（万元）	4,875.04	3,085.91	7,960.94
	销售净利率（%）	6.91	12.67	8.45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136,916.05	45,539.88	182,455.93
	主营业务利润	10,107.77	7,214.40	17,322.17
	毛利率	7.38%	15.84%	9.49%
	营业利润	6,752.45	2,169.67	8,922.11
	营业利润率	4.93%	4.76%	4.89%
	利润总额	8,224.57	3,216.08	11,440.65
	净利润	8,224.57	3,216.08	11,440.65
	销售净利率	6.01%	7.06%	6.27%

由上表数据可见，2007年1-6月备考合并后主营业务收入由本次交易前的70,502.57万元增加到94,246.48万元，增长33.68%；净利润由4,875.04万元增加到7,960.94万元，增长了63.30%；2006年备考合并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本次交易前136,916.05万元增加到182,455.93万元，增长33.26%；净利润由8,224.57万元增加到11,440.65万元，增长了39.10%。由于松花江热电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优于原有业务，备考合并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增强，有益于吉电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

## 2、期间费用

本公司、松花江热电及备考合并吉电股份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松花江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年1-6月	营业费用	12.70	—	12.70
	营业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0.12	—	0.13
	管理费用	1,872.60	—	1,872.60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2.66	—	1.99
	财务费用	-17.38	1,972.87	1,955.49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0.02	8.10	2.07
	期间费用	1,867.92	1,972.87	3,840.79
	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2.65	8.10	4.08
2006年	营业费用	13.19	0.00	13.19
	营业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0.01	0.00	0.01
	管理费用	4,007.18	0.00	4,007.18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2.93	0.00	2.20
	财务费用	-37.56	5,079.86	5,042.30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0.03	11.15	2.76
	期间费用	3,982.81	5,079.86	9,062.67
	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	2.91	11.15	4.97

由上表数据可见，本次交易完成后，2007年1-6月公司的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65%提高到4.08%，其原因为：

本次收购的松花江热电资产的资产负债比率达到79%的较高水平，导致公司的财务费用较高，因此合并后提高了整个公司的费用水平。但期间费用只是静态的会计模拟数据，没有考虑吉电股份自身负债过低带来的整合效应，因此随着公司加强财务管理，对管理费用进行控制，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将有所下降。

## (二) 资产状况与运营效率分析

### 1、资产构成

本公司、松花江热电及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资产结构对比如下：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松花江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6-30	流动资产/总资产	22.72%	9.38%	18.15%
	固定资产/总资产	41.12%	89.44%	56.96%
2006-12-31	流动资产/总资产	20.53%	7.91%	15.64%
	固定资产/总资产	48.06%	89.48%	61.44%

上表数据表明，本次交易完成后，截止2007年6月30日，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下降幅度较大，由22.72%下降到18.15%，而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上升幅度较大，由41.12%上升到56.96%。主要原因是松花江热电的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备考合并后提高了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备考合并后的吉电股份能反映电力企业的资产特征。

### 2、偿债能力分析

本公司、松花江热电及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偿债能力对比如下：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松花江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6-30	流动比率	2.07	0.23	0.87
	速动比率	1.90	0.20	0.78
	资产负债率	11.00%	78.98%	34.29%
2006-12-31	流动比率	1.95	0.19	0.74
	速动比率	1.67	0.14	0.62
	资产负债率	10.52%	81.39%	34.64%

上表数据表明，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备考合并后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较快，其中流动比率由 2.07 下降到 0.87，速动比率由 1.90 下降到 0.78。主要是由于松花江热电中长期和短期负债数额较大，加大了备考合并报表中流动负债的数量，使备考合并后的流动负债增长幅度快于流动资产增长幅度，从而造成了上述两比率的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不会给公司造成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一方面公司的主营业务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可用于归还留存在公司的短期负债；另一方面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且资产质量优良，收益稳定，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可以满足公司经营的需要。

本公司的备考资产负债率由交易前的 11% 上升为交易后的 34.29%，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松花江热电主要依赖于债权融资。鉴于吉电股份资产负债率过低的情况，本次交易后吉电股份资产负债率低的情况大为改观，财务杠杆合理放大，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

### 3、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本公司、松花江热电及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存货周转率与应收帐款周转率对比如下：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松花江热电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6-30	存货周转率	8.93	7.99	8.60
	应收帐款周转率	3.28	4.62	3.53
2006-12-31	存货周转率	16.57	14.72	16.21
	应收帐款周转率	7.50	11.60	9.25

上表数据表明，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松花江热电的存货周转率 7.99 低于本次交易前本公司该指标值 8.93，因此备考合并后吉电股份的存货周转率由

8.93 略微下降到 8.60。但应收帐款呈现相反的状况，备考合并后吉电股份的应收帐款周转率由 3.28 上升到 3.53，备考合并后公司的应收帐款周转率增大，说明公司应收帐款周转状况趋好。

### （三）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

最近一年，本公司与备考合并报表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 年 1-6 月	每股收益	0.063	0.095
	净资产收益率	2.02	2.93
2006-12-31	每股收益	0.106	0.119
	净资产收益率	3.52%	3.69%

上表数据表明，本次交易完成后，2007 年 1-6 月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每股收益为 0.095 元，较本次交易前的 0.063 元提高了 50.79%；净资产收益率由本次交易前的 2.02%，提高到本次交易后的 2.93%；2006 年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的每股收益为 0.119 元，较本次交易前的 0.106 元提高了 12.26%；净资产收益率由本次交易前的 3.52%，提高到本次交易后的 3.69%。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吉电股份的盈利能力有所提高，提升了公司的内在价值，有利于吉电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本公司与备考合并吉电股份盈利预测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时间	财务指标	本公司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8 年 (预测数)	营业总收入	-	180,589.00
	净利润	-	11,880.20
2007 年 (预测数)	营业总收入	-	178,937.91
	净利润	-	11,108.61
2006 年	营业收入	136,916.05	182,455.93
	净利润	8,224.58	9,967.33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6、2007、2008 年净利润分别为 9,967.33 万元、11,108.61 万元、11,880.20 万元，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82,455.93 万元、178,937.91 万元、180,589.00 万元，呈现稳定发展的态势。

备考合并吉电股份 2007、2008 年利润分别为 11,108.61 万元、11,880.20 万元，较吉电股份 2006 年实现利润 8,224.58 万元分别增长 35.06%和 44.45%，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 7.7%。因此，公司利润的增长幅度显著大于股本增长幅度，有利于公司每股收益增厚，从而使流通股东利益得到保证。

## 第十三章 其他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事项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本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除本次交易外，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的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重大的出售、购买或置换资产的行为。

国海证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相关规定，对公司进行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没有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

中咨律师事务所核查意见：吉电股份最近 12 个月未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

### 三、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本次交易，本公司董事会已于 2007 年 6 月 6 日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关决议。本次交易行为实现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相关管理部门对出售的资产办理有关变更登记。

（三）证券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一定程度上与上市公司实际投资价值相背离，广大投资者必须正视这种风险。

## 第十四章 本次交易后承诺初步计划

本次交易完成后，减少了能交总及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但在吉林省内能交总及实际控制人依然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主要有：白山热电 60% 股权；通化热电 60% 股权；四平合营公司 35.1% 股权；大唐珥春 45% 股权；长山华能 31.73% 股权。

为解决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能交总及实际控制人将继续履行股改所做出的承诺事项，解决与吉电股份在吉林省区域内的同业竞争问题。

### （一）白山热电 60% 股权

白山热电规划建设两台 30 万千瓦发电供热机组。2005 年 3 月 14 日，中电投与吉电股份签署合作协议，双方按分别持股 60% 和 40% 的比例设立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白山热电第一台机组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能源 [2004]728 号文核准，静态总投资 12.97 亿元；第二台机组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能源 [2006] 2963 号文核准，静态总投资 12.5 亿元。该工程位于吉林省白山市，预计 2007 年 9 月第一机组投产发电，2007 年 12 月第二台机组投产发电。预计上述两台机组 2008 年 3 月实现盈利，中电投承诺 2008 年底前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非公开发行等方式将白山热电 60% 的股权注入吉电股份。资产注入后，吉电股份将全资拥有白山热电，白山热电所有资产、负债、人员和机组将一并进入吉电股份。

### （二）通化热电 60% 股权

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建设两台 20 万千瓦发电供热机组。2005 年 3 月 14 日，中电投与吉电股份签署合作协议，双方按分别持股 60% 和 40% 的比例设立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台机组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能源 [2004]1367 号文核准，静态总投资 8.29 亿元；第二台机组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能源 [2006] 2872 号文核准，静态总投资 8.3 亿元。该工程位于吉林省通化市，预计 2007 年 9 月第一台机组投产发电，2007 年 12 月第二台机组投产发电。预计上述两台机组 2008 年 3 月实现盈利，中电投承诺 2008 年底前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非公开发行等方式将通化热电 60%

的股权注入。资产注入后，吉电股份将全资拥有通化热电，通化热电所有资产、负债、人员和机组将一并进入吉电股份。

### （三）四平合营公司 35.1%股权

四平合营公司系指能交总与长江基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长平热电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家全资子公司于 1997 年 12 月 2 日分别合作设立的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用水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燃料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除灰有限公司、吉林吉长热电服务有限公司等 7 家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每家合营企业注册资本均为 23,000 万港元，全额注册。其中能交总占注册资本的 55%、外方占 45%，双方合作经营期限为二十一年零三个月。四平合营公司发电装机容量为 2 台 5 万千瓦，1 台 10 万千瓦。2003 年能交总将持有四平合营公司 19.9%股权转让给吉电股份，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变为：外方持有 45%，能交总持有 35.1%，吉电股份持有 19.9%。目前，中外双方正在积极进行四平合营公司整合的磋商，预计 2008 年 6 月底上述工作将完成，能交总将按照股改时的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起两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吉电股份。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合营公司总资产 155,949.83 万元，净资产 125,962.05 万元。四平合营公司 200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4,188 万元，净利润 12,464 万元。

### （四）大唐珥春 45%股权

大唐珥春注册资本为 3503 万元，经营范围：电力生产及销售。能交总与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在大唐珥春持股比例 45%和 55%。根据吉林省发改委能源字[2007]47 号《关于吉林省电力行业上大压小项目方案的请示》，大唐珥春 2 台 10 万千瓦机组已列入吉林省“十一五”关停机组行列。目前双方尚需明确二期项目投资合作的具体事宜，由于是参股企业，磋商时间无法控制，待双方取得一致意见后，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大唐珥春的总资产 291,010.08 万元，净资产 28,573.58 万元，200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41,645.24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371.60 万元，净利润-2,012.21 万元。



### （五）长山华能 31.73%股权

根据吉林华能 1993 年 9 月 9 日吉华公司字(1993)3 号文《关于成立吉华长山实业公司的批复》，长山热电厂设立吉华长山实业公司，由注册资金 50 万元，由吉林华能发电公司拨付。目前有 2 台 10 万千瓦发电机组，华能发电公司和能交总股权比例为 68.27%、31.73%。根据吉林省发改委能源字[2007]47 号《关于吉林省电力行业上大压小项目方案的请示》，长山华能 2 台 10 万千瓦机组已列入吉林省“十一五”关停机组行列，待国家审批机组关停文件下达后，同业竞争问题自然解决。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长山华能的总资产 24,181.36 万元，净资产 2,672.81 万元，200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27,283.1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2,149.50 万元，净利润-2,800.92 万元。

## 第十五章 有关人员或机构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 (一)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将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送达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管维立、张生久、岳彦芳就此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本次交易可行，买卖双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具备交易的主体资格，价格公平公允，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进行审议。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拟向能交总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股票发行的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价格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100%），用以购买能交总持有的松花江热电 94%的股权。能交总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此前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为进行本次交易，前述松花江热电已经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进行了审计、评估。本次交易的标的以评估值作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公开、公平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消除公司与松花江热电的同业竞争，符合公司的利益，没有也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能交总直接持有吉电股份 19.85%的股权，是吉电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股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公司的核心业务没有发生变化；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仍符合股票上市的条件。

###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情形；本次交易公平、合理、合法；本次交易有利于消除吉电股份与能交总的同业竞争，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促进了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遵循了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及相关协议合法有效；本次交易的各方具备进行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本次交易各方履行了法定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本次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已履行的批准、授权、核准或同意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在履行完本法律意见书所述的尚待履行的程序及获得尚需获得的授权和批准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 第十六章 重要声明与承诺

### 一、公司董事会声明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王凤学 程志光 李云峰 霍如恒 丁相福 邱荣生 管维立 张生久  
岳彦芳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二、资产出让方声明与承诺

公司保证由公司同意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公司审阅，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凤学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三、承担审计及盈利预测审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与承诺

本所证明由本所同意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王方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晓辉 梁双才 曲怀国 郭枫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四、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与承诺

公司保证由公司同意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公司审阅，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黄二秋

经办评估师：黄二秋 侯娟 薛勇

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五、法律顾问声明与承诺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保证：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本所《关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贾军

经办律师：蒋红毅 贾向明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六、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与承诺

公司保证由公司同意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引用的公司的相关内容已经公司审阅，确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张小坚

经办人员：陈林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
- 2、公司营业执照；
- 3、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以资产认购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
-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5、能交总与吉电股份签署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
- 6、松花江热电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7、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报字（2007）第 02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 8、中瑞华恒信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松花江热电 2005 年度、2006 年度、2007 年中期会计报表《审计报告》；
- 9、中瑞华恒信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06 年度和 2007 年 1-6 月）；
- 10、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2008 年盈利预测及中瑞华恒信会计事务所出具的《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报告》（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766 号）；
- 11、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2007、2008 年盈利预测及中瑞华恒信会计事务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中瑞华恒信专审字[2007]第 467 号）；
- 12、独立董事关于向吉林能源交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 13、独立董事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关联交易所出具的《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14、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法律意见书》；

15、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6、其他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的重要文件。